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0522)

ANNUAL REPORT 2012 年報



ASM *The Enabler for Mobility & Eco-friendliness*
助客戶實現夢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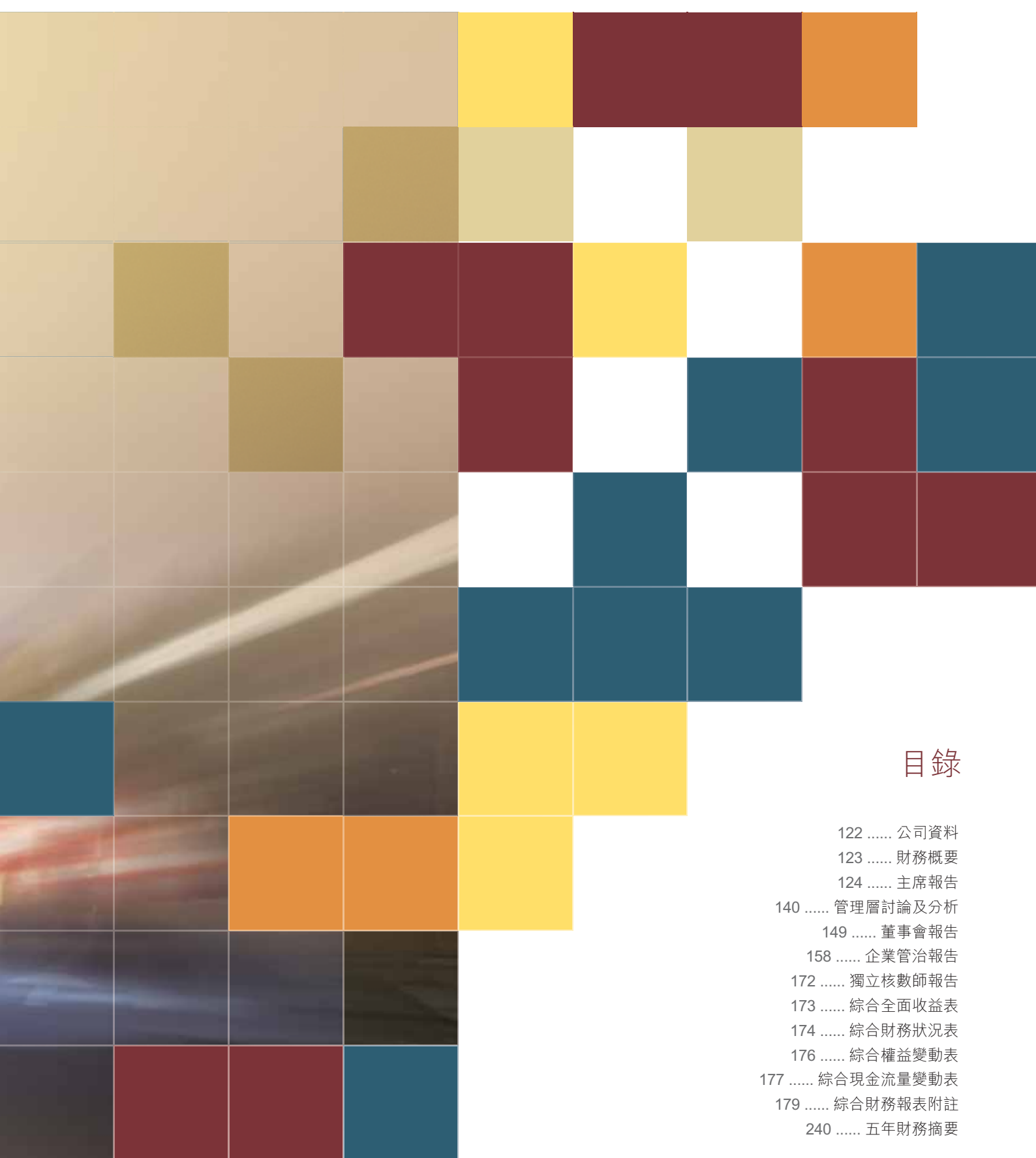
ASM's Performance in Year 2012

- Group revenue of US\$1.35 billion, a contraction of 19.0% over the preceding year
- Net profit of HK\$689.0 million and earnings per share of HK\$1.73, a contraction of 62.7% over the preceding year, excluding the one-time bargain purchase realized from the acquisition of the SEAS business from Siemens AG in 2011
- Record Lead frame revenue of US\$212.3 million, achieving a growth of 8.8% over 2011
- Back-end equipment revenue of US\$647.9 million, representing a decrease of 23.0% against 2011
- SMT equipment revenue of US\$488.5 million, representing a decrease of 22.3% against 2011
- New order bookings of US\$1,323 million, a slight decrease of 4.0% over 2011
- Cash on hand of HK\$1.49 billion at the end of December 2012

ASM於二零一二年之業績表現

- 集團營業額為13.5億美元，較去年減少19.0%
- 盈利為港幣6.89億元，每股盈利為港幣1.73元，較去年(撇除於二零一一年從Siemens AG收購SEAS業務所實現的一次性議價收購收益)減少62.7%
- 引線框架業務營業額創新高達2.123億美元，較二零一一年增加8.8%
- 後工序設備業務營業額為6.479億美元，較二零一一年減少23.0%
- SMT設備業務營業額為4.885億美元，較二零一一年減少22.3%
- 集團新增訂單總額為13.23億美元，較二零一一年輕微減少4.0%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底的現金結存為港幣14.9億元





目錄

122	公司資料
123	財務概要
124	主席報告
14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49	董事會報告
158	企業管治報告
172	獨立核數師報告
173	綜合全面收益表
174	綜合財務狀況表
176	綜合權益變動表
177	綜合現金流量變動表
1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40	五年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主席
盧燦然，副主席
李偉光
周全
黃梓達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李兆雄
樂錦壯
黃漢儀

主要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花旗銀行
三菱東京UFJ銀行
德國商業銀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秘書

蘇秀明

註冊辦事處

Caledonian Hous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葵涌
工業街16-22號
屈臣氏中心12樓

股份過戶登記處及 股東名冊分冊登記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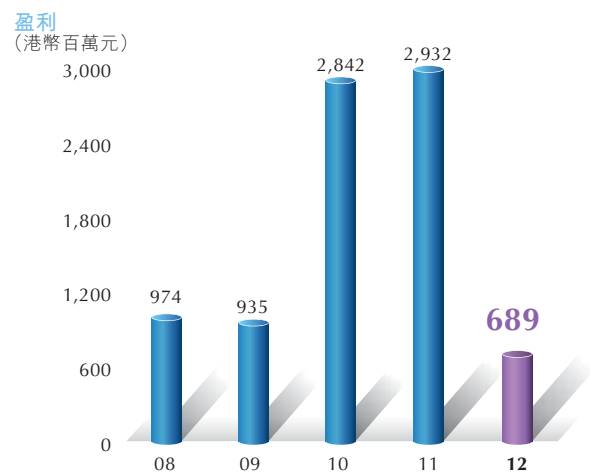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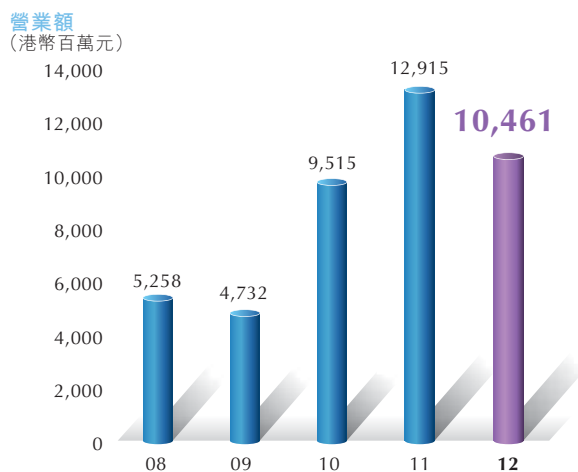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公司網址及聯絡方法

網址： <http://www.asmpacific.com>
電話： (852) 2424 2021
傳真： (852) 2481 3367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10,460,558	12,915,194
銷貨成本	(7,298,182)	(8,488,717)
毛利	3,162,376	4,426,477
其他收益	16,711	33,140
銷售及分銷費用	(937,409)	(867,422)
一般管理費用	(451,618)	(412,596)
研究及發展支出	(905,115)	(885,370)
其他收益及虧損	(7,493)	(85,328)
議價收購收益	-	1,084,427
財務費用	(8,774)	(3,884)
除稅前盈利	868,678	3,289,444
所得稅開支	(179,684)	(357,464)
本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688,994	2,931,980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 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42,617	(43,760)
— 退休福利計劃的除稅後精算(虧損)收益	(40,160)	9,30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2,457	(34,458)
本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691,451	2,897,522
每股盈利		
— 基本	港幣1.73元	港幣7.40元
— 攤薄	港幣1.73元	港幣7.37元



主席報告

業績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或「ASM」)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營業額為**港幣104.61億元**，與去年的港幣129.15億元比較減少19.0%。受充滿挑戰的市場及經濟狀況所帶來的負面影響，本年度集團的綜合除稅後盈利為**港幣6.89億元**，較上年度盈利港幣29.32億元減少76.5%。是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73元**(二零一一年：港幣7.40元)。

派息

鑑於集團持續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及穩固的股本基礎，董事會議決向股東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港幣0.80元)。連同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61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60元)，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度全年合計每股派息為**港幣0.91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40元)。

集團繼續會以股息形式將剩餘現金回饋股東。集團從營運活動會持續產生正現金流量，在考慮短期資金需要後，現時的現金水平允許ASM管理層建議持續派發高水平股息予集團股東。

業務回顧

儘管二零一二年開始時市場充滿生機，但對宏觀經濟的憂慮再次讓市況逆轉。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半導體物料及裝嵌設備市場似乎強勁反彈；LED設備市場亦從谷底回升，儘管步伐較慢。

然而，美國經濟復甦乏力、歐洲債務危機及新興經濟體系，特別是中國的經濟增長減慢，打擊投資者及消費者的信心，導致全球的消費需求放緩。因此，去年上半年半導體市場呈現的早期復甦只屬曇花一現。

自去年第三季度起，半導體物料及設備市場較第二季度大幅收縮。去年下半年市場收縮的速度更意外地偏離正常的季節性模式。過往，如此顯著的收縮只會在行業衰退時出現。這次市場收縮亦成為阻礙LED設備市場復甦動力的原因之一。集團原本預期SMT設備市場會在去年中復甦，然而，由於投資者信心及需求疲弱，以致期待已久的復甦最終並未如期出現。



SIPLACE SX處理極微細組件(01005)的能力使其成為組裝智能手機的最佳解決方案



主動對位焊接機

大部份智能手機及平板個人電腦的CMOS影像感應器均由ASM的設備所組裝

流動裝置(包括智能手機及
平板電腦)繼續成為
集團業務的主要
驅動力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中國多年來一直是集團的最大市場，至今如是。去年中國市場放緩大概是影響集團表現的最大原因。

整體而言，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的營業額為13.487億美元，較二零一一年減少19.0%。

雖然去年面對重重挑戰，集團仍成功使引線框架業務轉虧為盈，成為集團去年表現最突出的業務，此乃由於金屬價格穩定及集團成功說服客戶接受浮動價格機制或售價調升所致。產能使用率上升，以及集團持續實施成本縮減措施，亦是該業務之盈利能力得到改善的原因。

引線框架業務於去年第二及第三季度表現強勁，全年營業額再創新高達2.123億美元，較前年增加8.8%。去年，引線框架業務的營業額佔集團總營業額的15.8%。

集團的後工序設備業務(前稱裝嵌及包裝設備業務)包括集成電路、離散器件、CIS(CMOS影像感應器)及LED設備業務，自去年第一季度後期開始大幅反彈。然而，二零一二年下半年經濟及市場狀況不景氣令最初的增長動力猛然停頓，因而阻延預期的業務改善，並嚴重影響後工序設備業務的盈

利能力。該業務的毛利率尤其受產品銷售組合、產能使用率及平均售價下跌而出現負面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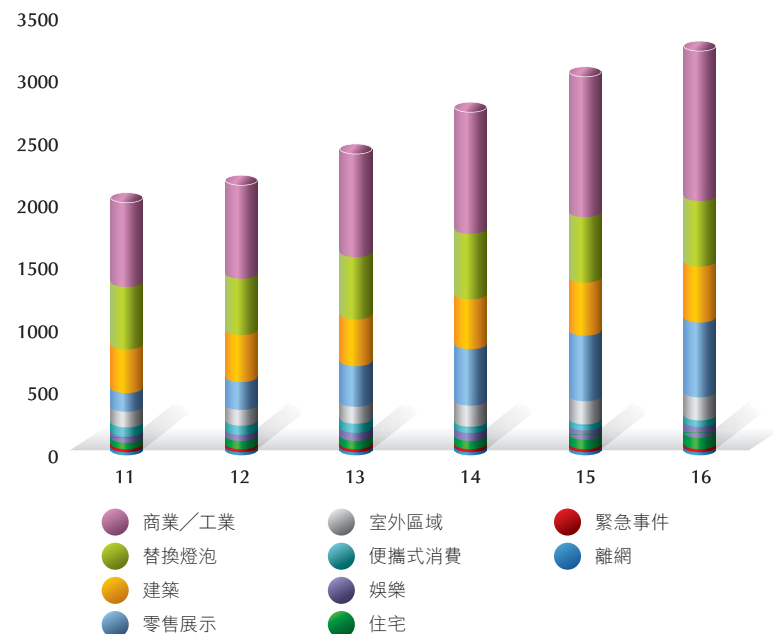
後工序設備業務的營業額較去年減少23.0%至6.479億美元，佔集團總營業額的48.0%。

由於市場持續放緩，SMT設備業務的營業額較二零一一年減少22.3%至4.885億美元，佔集團總營業額36.2%。



應用於六吋LED晶圓的晶圓晶片分類機

LED照明市場
(美元百萬元)



來源：LED Magazine，二零一二年七月



應用於LED晶圓的
全自動晶片外觀檢視系統

ASM於LED包裝設備市場擁有
最大市場佔有率

LED一般照明是
未來市場重大的增長
驅動力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雖然去年對SMT設備業務是充滿挑戰的一年，集團很高興該業務展現了強勁的韌性，成功抵禦市況及經濟轉差帶來的挑戰。即使營業額明顯下跌，該業務於去年每季度仍能保持盈利能力。事實上，該業務毛利率較二零一一年更有所改善，就集團最新業務而言，表現令人鼓舞。

事實上，集團SMT設備業務進展理想。去年，集團成功爭取許多新客戶，包括一名製造智能手機的重要客戶。在集團晶片裝嵌機(CA machine)的輔助下，集團正邁向非傳統SMT配置市場。集團有信心SMT設備業務將

會締造更佳的表现，提高貢獻以加強集團的財務表現。

由於宏觀經濟因素不利，集團去年的整體盈利未如理想。因此，集團積極實行縮減成本計劃以達致所需改善。集團於未來市場復甦時將更積極增加外判，以提高控制生產成本方面的靈活性。

二零一二年的新增訂單總額為13.2億美元，較二零一一年輕微減少4.0%。事實上，引線框架及後工序設備業務的新增訂單較二零一一年有所改善。

訂貨對付運比率為0.98，而去年底的未完成訂單總額為2.607億美元。

廣泛的客戶基礎一直是ASM的固有優勢之一，集團並會繼續維持地域上多元化發展。按地區劃分，ASM於二零一二年的五大市場為中國(包括香港)(45.2%)、歐洲(17.0%)、馬來西亞(8.9%)、美洲(8.6%)及台灣(6.1%)。在SMT設備業務的帶動下，集團繼續於美洲市場取得穩定增長。由於經濟狀況不景，來自中國及歐洲市場的貢獻有所減少，但兩者仍是集團的最大市場。

集團的業務發展亦將繼續建基於多元及廣泛的客戶基礎。於二零一二年，集團的五大客戶共佔ASM總營業額的16.4%。二零一二年的營業額當中，80%來自191位客戶。在集團的首20位客戶之中，6位來自SMT設備業務，當中2位同為後工序設備業務及SMT設備業務的主要客戶。



SIPLACE團隊榮獲「Global Excellence in Operations」大獎

德國的工程技術、質量及卓越的經營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優勢



SIPLACE Smart Pin Support

新收購的SMT業務是ASM之
營業額及盈利之
主要增長驅動力

SMT設備業務自其加入集團後
於每季度均保持盈利能力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市場於去年下半年大幅收縮，因此，下半年的新增訂單總額較前六個月減少37.2%。事實上，集團去年的新增訂單總額當中有61.4%來自首六個月。

儘管如此，由於集團擁有大量未完成訂單，去年下半年的營業額仍能維持與去年上半年相若的水平。集團去年下半年的營業額為6.856億美元，較上半年輕微增加3.3%，較二零一一年同期則減少4.5%。

SMT設備業務錄得最大升幅達28.0%，二零一二年下半年的營業額為2.744億美元，佔集團營業額的40.0%，SMT設備業務營業額較二零一一年同期減少13.7%。

引線框架業務於去年下半年錄得營業額1.08億美元，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一年下半年分別增加3.4%及18.0%。後工序設備業務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一年下半年分別減少12.1%及1.7%，該業務去年下半年的營業額為3.032億美元。

儘管引線框架及SMT設備業務的營業額增加，但後工序設備業務的產品銷售組合及營業額減少仍對集團去年下半年的盈利能力帶來負面影響。

於去年下半年，集團注意到其LED客戶的產能使用率有所下跌，但幅度不大。集團相信，去年下半年的艱難市況只會對LED市場復甦帶來短暫影響。

集團亦注意到去年底市況已趨於穩定。集團於去年第四季度的訂單水平與前一季度相若，顯示市場已呈現穩定狀態。

第四季度訂單總額為2.503億美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1%，較上一季度則減少3.7%。

誠如集團於去年第四季度初所預測，引線框架業務的訂單由之前第三季度的低位開始反彈，較上一年同期的水平亦僅輕微減少。雖然集團認為引線框架業務的訂單仍處於低水平，但按季增長率仍錄得強勁的雙位數增長。

第四季度的SMT設備訂單較上一季度輕微增加，按年錄得雙位數增長。集團尤其對中國SMT設備市場展現復甦跡象感到高興。



GoCu焊線機

轉換成銅線焊接將會持續

技術轉型將為 ASM帶來重大機遇



熱壓焊接機 — 微間距覆晶焊接的
先進解決方案

流動裝置日漸普及與新品圓技術將推動
微間距覆晶焊接及二點五維／三維包裝



主席報告(續)

業務回顧(續)

後工序設備業務是唯一一個於去年第四季度錄得新增訂單減少的業務分部。然而，季度下降率已大幅減少，再次顯示市場趨於穩定。事實上，訂單水平較上一年同季僅輕微下降。

集團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度的營業額為2.941億美元，較前一季度及去年同期分別減少24.9%及9.4%。

後工序設備業務營業額為1.044億美元，較上一季度及去年同一季度分別減少47.5%及26.3%，佔集團營業額的35.5%。引線框架業務營業額為四千三百三十萬美元，較前一季度減少33.1%，較去年同一季度則增加7.4%，佔集團第四季度營業額的14.7%。SMT設備業務營業額為1.464

億美元，較第三季度及二零一一年同期分別增加14.3%及2.6%，佔集團第四季度營業額49.8%。

儘管SMT設備及引線框架業務於整個困難時期仍錄得盈利，但由於後工序設備業務大幅收縮，集團於第四季度錄得虧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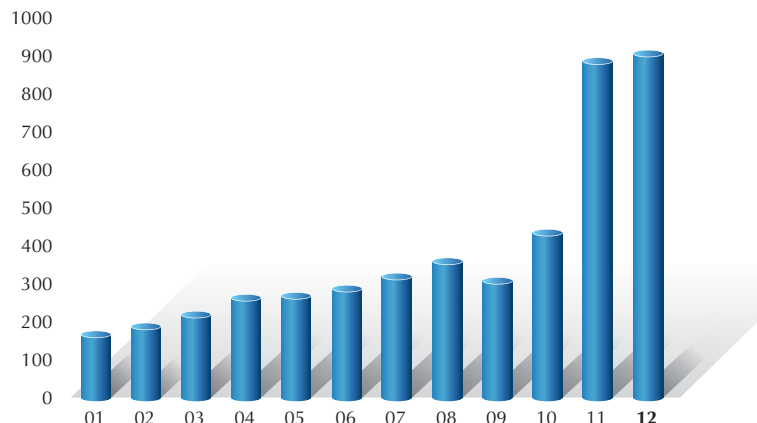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現金結存為港幣14.87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6.28億元)。回顧過去十二個月，集團派發了港幣5.607億元的股息(二零一一年：港幣19.014億元)。期內資本性投資增額為港幣5.42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077億元)，部份由是年度港幣3.89億元(二零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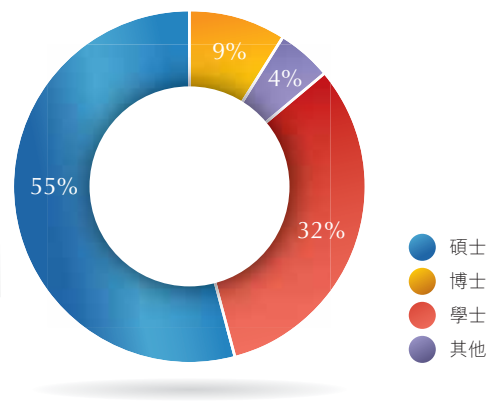
年：港幣3.48億元)的折舊及攤銷所支付。集團於年內嚴格監控應收賬款水平。隨著二零一二年下半年的銷售放緩，應收賬款週轉率增加至79.4天(二零一一年：59.3天)。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為2.25，而股本負債比率則為55.9%。集團擁有可動用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達3.444億美元(或同等價值)，其中1億美元(或同等價值)為承諾的貸款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已使用1.064億美元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其中已動用的承諾的貸款額為二千五百萬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股東資金增加至港幣65.57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62.66億元)。

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二年研究及發展的支出
(港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全球的一千二百多名研究及發展的工程師擁有高等學歷資格





IDEALmold™ 3G

ASM已成為集團客戶
首選的
技術開發夥伴

ASM擁有強大的研發團隊、對整個裝嵌程序
如半導體包裝及SMT配置的廣泛知識、
最廣泛的產品組合及雄厚的財務背景



主席報告(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續)

集團的主要銷售貨幣單位為美元、歐元及人民幣。另一方面，開銷則主要以美元、歐元、港幣、新加坡幣、馬來西亞令吉及人民幣支付，因此匯率風險有限。有限的日圓應收賬款足夠應付部份應付予日本供應商之賬款。由於新增SMT設備業務，由二零一一年起集團的歐元匯率風險開始增加。

集團繼續會以股息形式回饋剩餘現金予集團股東。根據二零一一年一月向Siemens AG收購SMT設備業務之收購協議，ASM承諾由完成收購起計三年期間將不會轉移SMT設備業務於德國的營運資產(其中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在考慮集團的短期資金需要、上

述承諾及現時的現金水平後，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息每股港幣0.30元。撇除SMT設備業務之盈利，二零一二年的派息比率為82.5%。憑藉SMT設備業務在收入及盈利的增長潛力，相信該項投資能為集團於未來帶來豐厚回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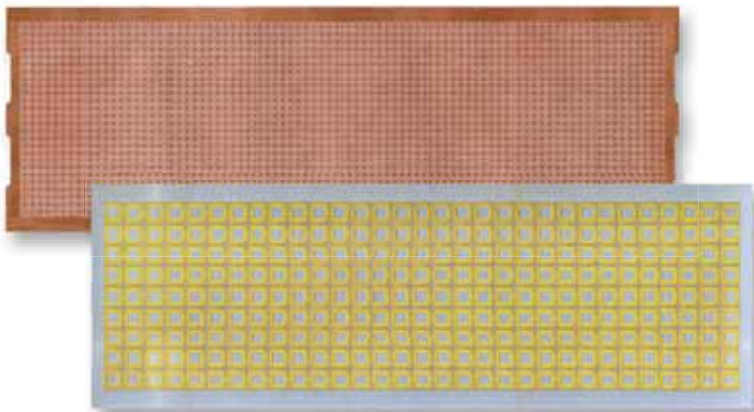
人力資源

ASM深信人力資源乃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ASM致力招攬及保留高質素人才。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外，ASM亦為員工提供專門並具挑戰性的發展及培訓計劃。整體而言，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薪金檢討。除薪金外，集團亦提供退休供款計劃、醫療

及進修津貼等其他福利。視乎集團的業績及個別員工的表現，集團將分發花紅及獎勵股份予應嘉許之員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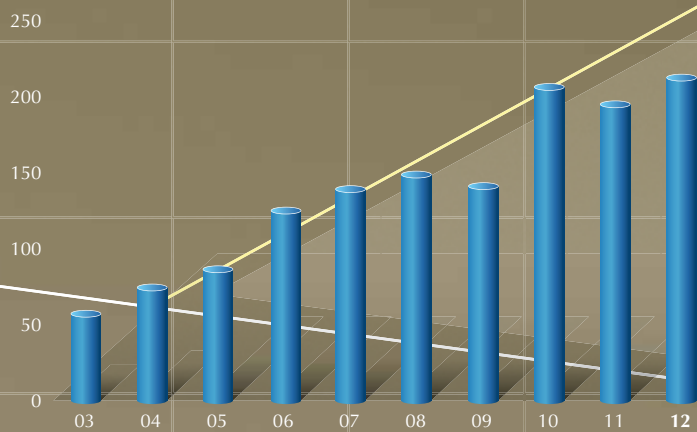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全球共聘用約15,800名員工，其中1,300名員工位於香港及14,500名員工位於中國大陸及其他海外地區。

二零一二年總員工成本為港幣31.35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0.46億元)。



集團的100毫米 x 300毫米超高密度的引線框架解決方案為行業定下了新標準

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二年引線框架年度營業額
(美元百萬元)



引線框架業務為集團
去年表現最突出的
業務

引線框架業務創新紀錄
並轉虧為盈



主席報告(續)

展望

有跡象顯示市場放緩情況已於去年底回穩，意味著集團正脫離行業週期的谷底。雖然集團目前未能預測復甦速度，惟集團認為市場正逐漸步出衰退。部分分析員甚至預測半導體行業將會出現持續數年的增長。

智能電話及平板電腦已成為半導體市場最重要的增長驅動力。許多觀察員指出，個人流動運算時代經已來臨。市場對這些設備的需求不可能在短期內縮減。事實上，新興市場對廉價智能電話及平板電腦的需求將成為可見未來的一個重要增長驅動力。

例如，預期二零一三年平板電腦於多個市場的出貨量將超越筆記型電腦。隨著更多企業進軍這個市場，集團預料瞬息萬變的市場動態將創造新機遇，不同規格、價格、屏幕尺寸及嶄新的業務模式，將推動平板電腦市場的增長。

LED技術及生產方面的改良及LED組件價格持續下降，令LED照明製造商受惠。至於消費者方面，LED照明的好處日益受到關注，消費者普遍滿意產品質素，以及LED照明價格穩步下降，勢將繼續增加市場滲透率，尤其是在經濟已回復增長的商業領域(如零售、酒店及款客服務行業)。

最終，宏觀經濟情況將會對半導體市場構成重大影響。全球經濟復甦前景瀰漫著的不穩定因素成為窒礙市場消費的主因。此不穩定因素導致悲觀的業務及消費者情緒漫延全球。惟大部份不穩定因素似乎漸見曙光，倘若屬實，行業可望為其投資重新注入動力，加速二零一三年對資本設備期待已久的增長需求。再者，許多業界人士預測，現時全球半導體行業的存貨修正週期快將完結。上述因素均可能於來年帶動行業增長。

各種跡象顯示全球經濟逐漸好轉。美國經濟似乎處於復甦階段，惟其復甦速度未能盡如人意。儘管中國經濟有所放緩，但似乎已避過經濟硬著陸；許多分析員認為中國已成功地將其經濟轉至更龐大的內需市場。雖然中國製造產品在海外市場可能仍然充滿挑戰，但普遍認為擴大內需將令中國經濟恢復增長勢頭。

因此，許多令人鼓舞的跡象顯示行業距離步入增長期不遠矣，雖然無人能準確地預測發生的時間，但許多業內人士相信增長期將於今年下半年或更可能早於第二季度開始。事實上，集團預期後工序設備及引線框架於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的訂單較前一季度有所改善。然而，直至市場真正重拾升軌之前，市況將繼續充滿挑戰。

集團透過創新及自動化，
積極實行
縮減成本計劃以達致所需改善



主席報告(續)

展望(續)

除了與市場預期的復甦同步增長外，ASM旨在透過拓展市場佔有率及發展行業未來所需要的新技術以達致增長。隨著智能電話及平板電腦日漸普及，集團預期市場對被稱為二點五維及三維包裝的需求將被帶動。ASM已積極投資於該範疇，開發焊接及封裝技術的解決方案。集團預期有關投資於可見將來能帶來不俗的回報。

市場在過去數年出現大幅轉變。集團的客戶積極開發新包裝解決方案，而ASM亦獲當中許多客戶選為其技術開發夥伴。有別於只發展特定產品類別的其他同業，ASM擁有強大的研發團隊、對整個裝嵌程序如半導體包裝及SMT配置的廣泛知識、最廣泛的產品

組合及雄厚的財務背景。集團明白許多客戶在挑選其技術開發夥伴時均著重考慮上述因素。

憑藉具前瞻性的投資策略、SMT設備業務市場佔有率進一步的擴展潛力、持續增長的引線框架及後工序設備業務，以及集團在LED市場的强大市場地位等優勢，集團有信心ASM的前景將更加亮麗。

致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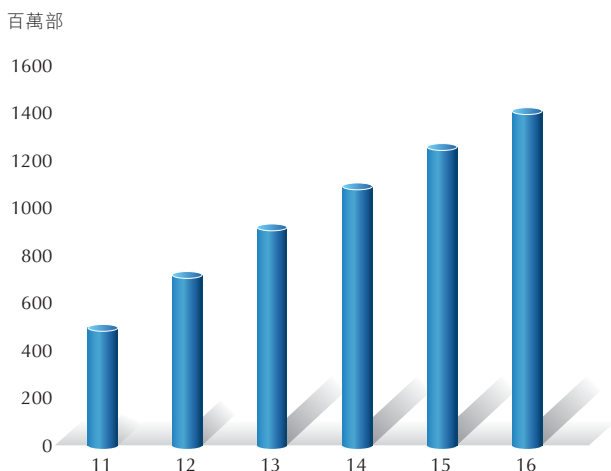
集團現處於競爭劇烈的營商環境中，半導體及電子行業亦正面對重重挑戰。集團能成為後工序及SMT設備市場的領先供應商，有賴全體員工孜孜不倦的貢獻。我們謹藉此機會向全體員工、客戶、供應商及利益相關人士為集團的成功所付出的長期支持及貢獻致以衷心的謝意。

主席

Arthur H. del Prad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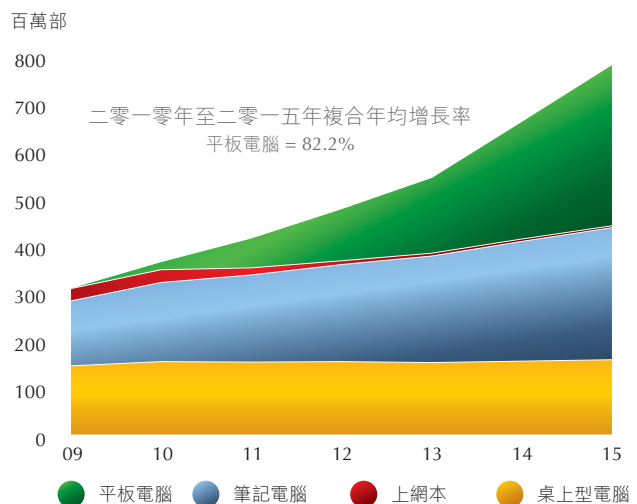
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

全球智能手機出貨量



來源：IDC，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個人電腦市場分佈



來源：IC Insights，二零一二年五月

集團提升
生產靈活性，
以應付瞬息萬變的市況



集團透過增加外判及維持靈活的
生產團隊以配合內部生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ASM憑著先進技術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成為電子行業眾多客戶獨特的策略性夥伴。ASM於半導體行業不同週期屢創令人稱羨之佳績，顯示其靈活性、行之有效的業務策略及不斷提升其市場地位的能力。集團(包括其SMT設備業務單位)受惠於新增營業額來源及龐大的新市場機遇，集團已準備就緒，並將於宏觀經濟好轉時把握強勁增長。

於二零一二年，集團整體營業額為13.487億美元，較去年減少19.0%。新增訂單總額為13.2億美元，較去年減少4.0%。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完成訂單總額為2.607億美元。盈利為港幣6.89億元，較去年減少76.5%。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期間，市場最初呈反彈之勢，惟市況其後轉差。於期初的理想表現受許多不利的宏觀經濟因素及消費者信心下降影響，導致二零一二年下半年需求銳減。

儘管全球市場不穩定因素導致短期經濟有所波動，集團仍對一般消費電子產品的長期需求，尤其是LED市場的強勁增長潛力充滿信心。LED產品供應過剩，導致LED市場持續放緩一段較長時間。然而，由於新需求來源的出現，集團預期市場復甦有望。尤其是集團預期LED一般照明將有助驅動市場的未來增長。集團注意到LED先前的需求下跌已趨穩定，因此LED市場的復甦指日可待。

集團繼續受惠於多元化的客戶基礎。於二零一二年，集團的五大客戶僅佔總營業額的16.4%。集團多元化的產品組合使集團擁有日益廣泛的客戶群，為集團建立一個非常穩健的收益基礎，令集團得以蓬勃發展。進一步配合集團多元及廣泛產品系列，讓集團為不同客戶群提供全面的產品及包裝解決方案。為應付客戶的不同需要，ASM以一貫卓越的銷售、支援網絡及擁有的基礎設施為客戶提供高質素的服務。

除了多元化客戶基礎及廣泛產品系列，集團的優勢還包括地域上多元化發展。中國、歐洲、馬來西亞、美洲及台灣現時為集團最大的市場。自加入SMT設備業務後，歐洲及美洲市場變得更為重要。整體而言，中國仍然是集團的最大市場，預期仍將出現更多增長機會。

集團於兩年前向Siemens AG收購的SMT設備業務繼續大步邁進。SMT設備業務得以順利整合，有賴雙方傾力合作及承諾，實現收購帶來的協同效益。事實證明SMT行業是集團自然拓展的領域，其產品分部與後工序設備行業的工程、技術及生產程序特性相近，為集團實現顯著的協同效益。事實上，SMT設備業務已即時為ASM的營業額及盈利帶來正面貢獻，在過去一年亦如是。儘管營商環境充滿挑戰，該業務於二零一二年各個季度仍錄得盈利。集團有信心該業務擁有良好的長期增長前景，待集團進一步開拓。

概覽(續)

SMT設備業務具備市場領導地位、先進的研發及技術能力、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客戶對品牌的認受性及廣泛的全球銷售網絡，故此收購該業務乃ASM擠身SMT行業的最佳切入點。集團將採取一系列的措施，促使擴大後的集團取得顯著的協同效益。例如，集團旨在透過利用集團更大的購買力、把供應商基地由歐洲轉移至亞洲及逐漸將外判工序轉由集團位於中國的廠房生產，積極縮減材料的直接成本。憑著集團對亞洲市場的深入了解及穩固的市場地位，SMT設備業務可進一步拓展在亞洲地區的收益機會。集團亦會透過橫向擴展產品組合以增加收益基礎及集各方所長聯合開發更優質的產品。

集團預期SMT設備業務於可見未來將成為ASM的另一增長驅動力，為ASM的盈利能力帶來重大及顯著的貢獻。

雖然全球半導體行業於二零一零年達至高峰，但在過去數年卻經歷重重挑戰。過去五年之中，除二零零九年外，其餘四年市況均於下半年明顯轉差。ASM採取積極措施，做好準備以應付短期挑戰。與此同時，集團亦繼續為未來增長作出投資。收購SMT設備業務讓ASM擁有獨特優勢，把握市場上半導體裝嵌與SMT工序融合的潛在趨勢。事實上，去年集團發現SMT業務旗下的晶片裝嵌機(CA machine)已進軍許多不同應用範疇，包括SIP(系統封裝)、WLFO(晶圓級扇出)及LED。

有見SMT設備業務的強大增長潛力，集團自收購該業務後便增加研發開支於發展SMT產品、軟件及技術。集團亦於德國慕尼黑增加研發資源，並在新加坡及中國成都為SMT業務建立研發基地。集團有信心有關投資將於日後帶來理想回報。

隨著嶄新的晶圓技術面世及個人流動裝置日趨普及，半導體行業現正進入技術轉型期。客戶積極尋求封裝技術上的創新突破。為此，客戶正熱切尋求技術開發夥伴。有別於只發展特定產品類別的其他同業，ASM擁有最廣泛的產品組合、對裝嵌及SMT程序的廣泛知識、先進的輔助技術、強大的研發團隊及雄厚的財務資源。因此，ASM已成為眾多客戶首選的技術開發夥伴。

由於技術發展一日千里，與主要客戶共同開發新技術的能力及機遇乃未來的成功要訣。集團相信ASM正朝著正確方向邁進。

去年，經濟及市場狀況充滿挑戰，加上集團決心為未來作出投資，令ASM暫時未能一如以往取得卓越的財務表現及派付高股息回饋股東。然而，憑藉集團所奠下的穩固基礎，集團有信心未來定能維持長期增長及達致卓越的盈利能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市場及產品發展

後工序設備分部

去年，集團的後工序設備業務營業額為6.479億美元，較去年減少23.0%，佔集團總營業額的48.0%。於二零一二年最後一季期間，後工序設備業務季度營業額為1.044億美元，較去年同期及前一季度分別減少26.3%及47.5%。

該業務的毛利率受不同因素影響而轉差，尤其是受充滿挑戰的宏觀經濟市況所影響。按重要性排序，產能使用率、產品銷售組合、售價壓力及製造成本均可能為毛利率轉差的原因。

面對市場大幅波動，集團將致力透過多項措施提高生產的靈活性以應對。其中一項措施乃提高外判工序的比重至30%。另一措施則是於市場復甦時聘用臨時及合約員工進行非核心生產活動。集團正重整生產工序及設計培訓課程，從而可於較短時間內培訓新進員工進行非核心生產活動。同時，集團亦致力保留具備重要技術的核心員工隊伍。

集團的設備產品組合包羅各類不同型號的管芯焊機，以滿足客戶於多個不同應用範疇如集成電路、離散器件、功率及LED的多元化需求。我們在為處理不同大小的管芯提供解決方案上備受讚許，具備多功能的管芯焊機亦享負盛名。集團的管芯焊機能提供多個不同應用需求方案，大大協助客戶擴大其生產力。集團為8吋晶圓而設的AD838以及為12吋晶圓而設的AD8312管芯焊機已領導市場，深受客戶歡迎。其生產力及成本效益亦明顯地優於競爭對手。此外，集團的12吋LINDA™管芯焊機被客戶評為可用於層疊晶片製程最準確的管芯焊機，最適合用於生產快閃記憶體儲存裝置。

ASM繼續成為焊線技術方面的佼佼者。集團的金線焊線機Eagle Xtreme™能夠進行先進的30微米微距焊接。集團在Eagle Xtreme™平台上發展的獨特雙頭金線焊線機在成本效益方面無可匹敵，乃集團成功推行藍海策略的最佳例子。

集團先進的銅線焊機GoCu™焊線機亦深受市場愛戴。此新產品有助客戶降低成本及提升極微細管線管芯的電子性能。GoCu™焊線機有助縮短金線焊線與銅線焊線之間生產力的差距，為客戶降低成本。此新產品深受市場歡迎，引起眾多客戶的興趣，其中包括潛在的新客戶。

一般而言，封裝行業估計70%至80%的焊線封裝可轉用銅線焊接。剩下不作轉變的，主要因為轉換採用舊式晶圓技術的產品未能達成成本效益，或終端產品的客戶無意作出轉換。

一線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公司(「OSAT」)已把大部分焊線產能更換為銅線焊線。集團預期這些公司將會減慢轉換速度。另外，由於銅線焊接已獲證明為金線焊接以外一個可靠及極具成本效益的選擇，其他外判半導體裝嵌及測試公司將繼續其銅線焊接的轉換過程。

市場及產品發展(續)

後工序設備分部(續)

集團應用於電源電子器件封裝的粗鉛線焊機於去年進一步進軍市場。集團預期在電動車及環保產品強勁需求的驅動下，市場對用作生產功率驅動器及電源管理電子裝置的焊線機的需求將會十分殷切。

集團提供廣泛的LED產品系列，包括焊接機、塑封系統、LED分類機及測試處理機等。LED行業出現供應過剩，導致LED行業於過去兩年半步入低迷時期，而供應過剩的情況令LED晶圓的價格銳減。集團相信這有助加快LED新的應用，包括LED一般照明。儘管市場於過去兩年對LED設備的需求較低，集團仍會繼續投資開發新產品。為進一步開拓這個具增長潛力的市場，集團已開始向客戶付運LED引線框架。此外，集團正開發LED晶圓的激光切割機。集團的新技術能為客戶的LED產品達致更佳的發光效率。

集團的塑封解決方案團隊(「ESG」)繼續進展理想。集團卓越的塑封技術成為眾多主要客戶的首選。例如，應用於高密度引線框架塑封的Pinnacle Gating System(「PGS」)、多層包裝(「POP」)及鑄模底部填充(「MUF」)塑封工序，該等技術尤其適合發展先進的新型包裝。該等先進功能有助ASM成功吸納新客戶，包括全球最頂尖的半導體裝嵌及包裝公司。集團ESG團隊的IDEALcompress™壓縮塑封技術取得重大進展，該技術可應用於晶圓尺寸封裝、高亮度LED及其他光學裝置的塑封上。集團最新的IDEALmold 3G平台將傳統轉送塑封技術及最新的壓縮塑封技術結合至一個系統。去年，ESG團隊亦推出了為100毫米x300毫米的超高密度引線框架而設的塑封解決方案。於過去數年，ESG團隊的卓越表現從其增長及不斷拓展的市場佔有率可見一斑。

集團的塑封後工序設備如焊球放置、包裝切割及測試處理機，成功地進一步提高市場滲透率。集團的FT2018測試處理機及一項QFN裝置適用的切割及取置機廣受市場歡迎。儘管後工序設備市場整體放緩，集團的塑封後工序設備業務於去年持續表現良好，其展現出良好的潛力有助擴大集團的收益來源。

智能電話及平板電腦的需求在可見未來將會成為半導體行業的主要增長驅動力。集團預期覆晶封裝及系統封裝將會不斷增長，而且亦會加速採用先進的二點五維及三維包裝。此外，使用以熱壓焊接的銅柱覆晶亦漸受市場歡迎。該解決方案適合微間距覆晶包裝，效果出色。ASM於過去數年一直積極投資於該範疇，預期有關投資很快能帶來不俗的回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市場及產品發展(續)

引線框架業務分部

引線框架業務成功轉虧為盈。於二零一二年，該業務營業額較上一年增長8.8%至2.123億美元。根據現有的市場統計數據，我們相信集團去年表現再次超越市場水平。事實上，集團亦進一步加強市場地位。ASM現時乃全球五大引線框架供應商之一。引線框架訂單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度錄得雙位數強勁增長，證明市場對引線框架的整體需求保持穩固。為滿足現有及未來的客戶需求，集團將繼續擴充引線框架的產能，並已在中國福永建立新蝕刻生產設施，以把握中國日益增長的引線框架市場，尤其是QFN引線框架。我們預期該新安裝的蝕刻生產設施將有助提升集團的引線框架營業額至更高水平。

引線框架業務營業額於第四季度為四千三百三十萬美元，較上一年同季度增長7.4%，較上一季度則減少33.1%。引線框架業務佔集團第四季度總營業額約14.7%。集團非常高興該業務能於去年第四季度維持盈利。

ASM於高密度引線框架解決方案市場繼續穩佔領導地位。ASM積極推廣其100毫米x300毫米超高密度解決方案，為客戶提供具價值的建議。集團所提供的超高密度引線框架解決方案不僅有助贏取新客戶，同時亦為相關設備業務創造商機。在未來數年，超高密度引線框架將會是客戶削減成本的重要工具。憑藉集團對引線框架及其設備、以及其他不同技術範疇的專業知識，ASM正處於一個獨特位置，能為客戶提供高新科技以減省成本。ASM亦開始付運LED引線框架予客戶。我們預期該業務對引線框架營業額的貢獻將會繼續增加。

SMT設備業務分部

集團的SMT設備業務總部設於德國慕尼黑，而研發中心及生產廠房則分別設於慕尼黑和新加坡。集團的SMT設備業務以「SIPLACE」品牌銷售，而集團已從Siemens AG獲得有關品牌為期五年的牌照。集團對該業務整合到ASM的進展感到滿意。是項收購成功擴闊了集團的產品組合、擴展整個潛在市場(「TAM」)、進一步提升集團的技術水平及為集團引入擁有優秀技術知識的人才。更重要的是，集團相信該收購能在營業額及盈利方面為集團帶來龐大的增長潛力。

去年，SMT設備業務表現優異。集團成功爭取多名新客戶，包括一名製造智能手機的重要客戶。SMT設備業務於二零一二年錄得營業額為4.885億美元，較二零一一年減少22.3%，佔集團營業額36.2%。我們非常高興SMT設備業務從一開始便為集團盈利帶來正面貢獻。於二零一二年，該業務的毛利率為30.1%，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則為9.4%。

市場及產品發展(續)

SMT設備業務分部(續)

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度，SMT設備營業額達1.464億美元，較第三季度增加14.3%，佔集團營業額49.8%。雖然營業額較低，但SMT設備業務仍錄得盈利，毛利率及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分別為28.3%及9.4%。SMT設備業務於去年第四季度所錄得訂單較前一季輕輕改善。集團對於中國SMT設備市場開始復甦尤其感到欣喜。

集團在進行收購時所預期的協同效益已獲得確認。德國工程人員對集團亞洲團隊的生產能力及專業知識深表欣賞，而亞洲的工程師及其他員工亦對德國所開發的先進技術稱頌有加。集團工程師現正積極實行減省成本及進行內部採購的措施，務求全面實現潛在的協同效益。目前，集團已作好準備，在中國廠房生產數百件組件、配件及模組。當集團成功提升這些部件的產量，預期將有助大大降低SMT設備業務的生產成本。

該業務合併亦為產品開發帶來協同效益，歐亞兩地之間的技術交流與日俱增。集團受惠於後工序及SMT設備市場的融合，其中一個例子是成功將晶片裝嵌機(CA machine)引入非傳統SMT配置市場。

集團從一開始便增加SMT設備業務的研發開支，並適當地增加用於慕尼黑的研發資源，並於新加坡及成都建設SMT設備業務的研發設施。此外，集團已開發性能較佳及成本較低的新一代配置機。其他正在開發的產品包括針對較低端市場的新配置機及相鄰產品，這將擴闊集團在SMT設備市場的產品組合。集團目標於今年較後時間把這些相鄰產品推出市場。

雖然合併業務在內部採購方面進展良好，但集團仍致力加快實施內部採購計劃。線性馬達是SMT設備的最重要組件，直接決定SMT配置機的高性能表現，亦是最高價值的組件之一。在過去兩年，集團的亞洲團隊成功設計出自己的線性馬達。展望未來，集團預期大部份SMT設備使用的線性馬達將會由內部生產。

由於二零一二年市場放緩及集團需要克服若干生產事宜，導致透過內部採購以改善毛利率的實際貢獻不大，但我們預期於本年的貢獻將會顯著加強。

合併後的組織亦改善集團的採購能力。亞洲及歐洲的供應商紛紛向集團提出優惠，以爭取成為集團後工序設備業務及SMT設備業務的供應商。根據目前發展，集團有信心SMT設備業務的盈利能力在可見將來將會提升至與後工序業務的相若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

集團繼續精簡營運資金管理，以應付多種類產品及大幅波動的高生產運轉率。新收購的SMT設備業務為集團帶來可觀營業額，亦使存貨量顯著增加。去年，市場於第二季快速復甦，隨後市況突然逆轉，令集團的存貨量升至不理想水平。去年，存貨周轉率為3.86週次(二零一一年：6.19週次)，年終總存貨量達港幣28.76億元。應收賬款受到嚴格的監控。隨著二零一二年下半年銷售放緩，應收賬款週轉率升至79.4天(二零一一年：59.3天)。目前集團存在的壞賬風險不大，且有關賬款已依據ASM政策作出撥備。集團的資金週轉期為176.4天。營運資金增加及盈利能力降低令自由現金流量下降至港幣八千九百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9.86億元)。

資本性投資於二零一二年為港幣5.42億元，其中部分由去年的折舊開支所支付。投入資本回報率為13.3%(二零一一年：46.4%)。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結存為港幣14.87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6.28億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為2.25，而股本負債比率則為55.9%。集團擁有可動用的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達3.444億美元或同等價值，其中1億美元或同等價值為承諾的貸款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已提取1.064億美元銀行貸款及透支備用額，其中已動用的承諾的貸款額為二千五百萬美元。

銀行貸款主要用於支付日常營運以及位於中國惠州廠房的第二期擴建。銀行貸款以港幣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持有的現金以美元、歐元、人民幣及港幣為主。由於SMT設備生產及其供應商主要位於歐州，而該業務相當一部份營業額是以美元計值，因此集團為SMT設備業務單位訂立美元及歐元對沖合約，以減低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股東資金增加至港幣65.57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62.66億元)。

ASM的財務狀況雄厚穩健，除了有賴過往持續錄得盈利及正現金流的業務表現外，亦有賴集團多年來貫徹審慎的財務策略、謹慎的投資計劃及嚴格的營運資金管理。由於從持續的業務營運活動繼續產生正現金流，集團旨在貫徹執行其營運策略，維持最理想的股東資金，並將剩餘現金回饋股東。

生產力及廠房發展

收購SMT設備業務不僅令集團得以擴大其潛在市場，亦為集團在處理更多元化產品組合、廣泛地域及擴闊供應鏈時帶來更多挑戰。集團於中國惠州建立第三間生產廠房，為推行長期增長策略奠定重要根基。惠州廠房用作生產焊線機及內部採購SMT設備所需的部件及模組，而擴充產能正好支援SMT設備業務單位的生產需要，並為中國需求回升時的同步增長做好準備。

生產力及廠房發展(續)

集團已完成位於惠州的廠房第二期擴建。其新增的鑄造中心有助集團提升鑄造技術以及增加鑄件的內部供應比例。惠州廠房亦增加了一個部件製造中心，為集團的後工序及SMT設備業務提供進一步擴展空間。集團現有已安裝產能使ASM處於一個非常有利的位置以把握新機遇。此外，集團正調整其垂直整合的業務模式，透過增加生產的靈活性以應付瞬息萬變的市場情況。集團冀增加外判承包商以提高外判工序的比例至30%左右。集團亦計劃聘用臨時及合約員工以支援生產團隊，以在市場重拾升軌時把握機遇。為此，集團正審慎地檢討及重新制訂生產工序，以及設計無需重要技術培訓的工作職能。集團相信外判生產及建立具靈活性的生產隊伍將大大提高ASM應對市場逆景的能力，有助ASM持續實現驕人增長，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

集團本年度的資本性支出預算為港幣6.22億元，其中約40%將用於採購生產機器，以提升生產能力或增加產能以解決現時生產的樽頸狀況。集團亦會分配更多資源以進一步提升資訊科技的基礎設施，預期此舉將有助提升效率。集團亦將投放更多資源以進一步提升研發能力，鞏固集團於技術層面上的領先地位，加強長遠的成本優勢。

另一方面，集團計劃擴充新加坡廠房，以便把當地SMT設備業務的設施整合於同一地點。

研究及發展

ASM長期投入研發的努力已成為集團的競爭優勢之一，並將會是支持集團未來增長的關鍵。隨著集團繼續投放資源於研發方面，將可進一步拉闊集團的領先技術與同儕的差距。儘管市場放緩及宏觀經濟情況欠佳帶來重重挑戰，但集團仍決意維持研發投資。我們相信在市場低潮時投資乃為迎接未來而作好準備。

集團於過去數年專注於銅線焊接、薄管芯處理、覆晶封裝、熱壓焊接、先進包裝塑封、管芯及包裝切割、測試處理及自動光學檢測等範疇。使用LED的先進封裝以改善發光效能亦是集團的重點之一。在過去兩年，集團相信行業快將進入技術轉型，並投放大量資源於開發熱壓焊接解決方案。憑藉以銅柱進行微間距覆晶的性能，及為二點五維及三維包裝而設的潛在應用，集團相信熱壓焊接技術的未來前景璀璨。

SMT設備業務方面，集團的研發重點包括開發性能更佳且成本較低的新一代配置機、提供軟件解決方案以為客戶提高ASM產品的價值、SMT市場的相鄰產品及針對低端應用市場的新配置機。

先進技術如線性馬達、控制系統及運算、電腦視覺、軟件及先進物料均是ASM優勢，有助ASM設備在可承受成本下擁有先進性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研究及發展(續)

位於中國成都的新研發中心加強了集團的研發能力，集團對其進展感到滿意。新研發中心已準備就緒支援集團所有不同業務單位，包括SMT設備業務單位。

由於收購SMT設備業務，集團增加了位於德國慕尼黑的第四間研發中心。集團已擴充慕尼黑及新加坡的兩個SMT設備業務研發中心，為集團迄今未曾涉足的新市場開發更多解決方案，橫向擴闊集團於SMT設備市場的產品組合。集團認為這些是增加市場佔有率及收益的重要策略。

集團相信，隨著上述研發資源的增加，ASM作為後工序設備業務的領導者，以及SMT設備領先供應商的長期策略性地位將會顯著加強。ASM將憑藉獨特的優勢，把握晶片封裝與SMT技術結合的市場趨勢。

多年來，集團的策略乃致力為客戶提供最佳價值方案。集團會投放大量研發資源以達成目標。因此即使面對短期的銷售波動，集團仍一直堅持將設備業務營業額的10%投放於研發工作。這對擴闊產品組合以迎合多元化的市場需求十分重要。

集團目前在香港、新加坡、成都及慕尼黑的研發隊伍由約1,200人組成，其中近64%的人員持有碩士或博士學位。集團的研究及發展支出淨額增加2.3%至港幣9.05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85億元)，佔設備(包括後工序及SMT業務)銷售額的10.3%，與集團的預算指引相符。去年集團研究及發展支出約43.6%用於SMT設備業務單位。

人力資源

ASM深信人力資源乃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ASM致力招攬及保留高質素人才。除了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外，ASM亦為員工提供專門並具挑戰性的發展及培訓計劃。整體而言，集團每年會進行一次薪金檢討。除薪金外，集團亦提供退休供款計劃、醫療及進修津貼等其他福利。視乎集團的業績及個別員工的表現，集團將分發花紅及獎勵股份予應嘉許之員工。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全球共聘用約15,800名員工，其中1,300名員工位於香港，14,500名員工位於中國內地及其他海外地區。

二零一二年的總員工成本為港幣31.35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0.46億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所用之器材、工具及物料，以及表面貼裝技術配置機。

業績及分配

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80元)，連同年內已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61元(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60元)，是年度之全年股息每股為港幣0.91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40元)。

有關本集團業績載於第173頁綜合全面收益表。

五年財務摘要

有關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資產及負債之摘要載於年報第240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年內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8項。

附屬公司

有關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40項。

股本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五日，已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按面值發行1,607,400股股份予部份僱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惟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獲董事會委任的獨立專業授託人按照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在聯交所購入合共328,000股本公司股份則除外，有關股票的購買成本為港幣三千七百萬元。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可供分派之儲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之本公司之可供分派予股東儲備，為港幣1,988,546,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047,637,000元)。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只可從盈利中分派股息。

董事

本公司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主席

盧燦然，副主席

李偉光，行政總裁

周全，首席營運總監

黃梓達，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

李兆雄

樂錦壯

黃漢儀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盧燦然先生、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Orasa Livasiri小姐、李兆雄先生及黃漢儀先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第113條、第114條及第117條將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告辭董事職位。盧燦然先生及李兆雄先生已通知董事會彼不會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重選連任。除此之外，其餘上述董事均具資格並表示願意膺選連任。

是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資料列載如下：

Arthur H. del Prado，現年八十一歲，為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ASM International N.V.(「ASM International」)創辦人。彼曾為多間公司、公共及非牟利機構之董事會及幹事會成員，其中包括MEDEA+Board(歐洲微電子應用發展項目)。del Prado先生亦曾為下列公司之董事會成員：Océ van der Grinten Nederland N.V.(複印機及打印機製造商)、G.T.I. Holding N.V.(電子設備及安裝公司)、Delft Instruments N.V.(高科技工業及國防產品製造商)、Brevast N.V.(項目開發及管理)、Dujat(荷蘭及日本貿易工聯會)及荷蘭銀行(諮詢委員會)。Arthur H. del Prado先生現時為科技行業中數間新成立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續)

盧燦然，現年六十四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公司副主席。彼持有英國南安普敦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盧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彼於電腦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工作經驗。

李偉光，現年五十八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彼持有香港中文大學電子學士及碩士學位。彼亦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八零年加入本集團。彼於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工作經驗。

周全，現年五十六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首席營運總監。彼持有香港大學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及英國University of Warwick製造系統工程碩士學位。周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加入本集團。彼於電子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三十年工作經驗。

黃梓達，現年為四十九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獲委任為本集團首席財務總監。彼持有新加坡國立大學會計學位及英國德比大學法律(商業法律)碩士學位。黃先生亦是新加坡資深註冊會計師。彼具有逾二十五年的財務、審計和會計工作經驗。

Charles Dean del Prado(彼亦名「Chuck del Prado先生」)，現年五十一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六年起擔任ASM International之管理局成員。彼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一日起出任ASM International之行政總裁。作為ASM International之行政總裁，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荷蘭阿爾默勒的總部監督ASM International集團之全球營運。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為本集團主席Arthur H. del Prado先生之兒子。在彼之二十年事業中，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就高科技電腦及半導體產品具有全球性銷售、市場營銷、生產及顧客服務方面之經驗。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彼於ASM America擔任總裁及總經理，負責有關Epitaxy及TCP產品系列(包括high-k及atomic layer CVD deposition)之研究及發展、銷售、生產及服務。彼亦領導向所有美國客戶銷售ASM International之前工序產品及提供服務。在此以前，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曾擔任ASM Europe之市場、銷售及服務總監。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在二零零一年加入ASM International之前，曾於台灣及荷蘭之ASM Lithography Holding N.V. (ASML)任職五年，管理先進式晶片生產及顧客管理系統。自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六年，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IBM Nederland N.V.出任銷售及全球客戶管理之職務。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持有荷蘭屯特大學工業工程及科技管理學碩士學位。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現年五十六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為ASM International之首席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零年五月起獲委任為ASM International管理局成員，為期四年。彼持有荷蘭鹿特丹伊拉斯謨斯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於電子及半導體行業具有逾二十年的經驗。彼於一九七九年加入飛利浦公司工作，並在此渡過其事業大部分時間。由九十年代中期至二零零五年，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曾任職飛利浦集團數個業務單位之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彼出任NXP(前身為飛利浦半導體)首席財務總監職位，其後，由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一日，彼亦是Odersun AG(薄膜太陽能電池及組件的製造商)之首席財務總監。於二零一二年四月，van Bommel先生獲委任為Royal KPN N.V.之監事會成員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續)

Orasa Livasiri(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五十七歲，於一九九四年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退休前，為私人執業律師及伍李黎陳律師行之合夥人。

李兆雄(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八十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李先生為註冊會計師，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稅務及一般管理有逾四十年之實務經驗。彼自一九八四年以李兆雄會計師樓之名義執業，直至二零零零年退休。李先生曾於數間跨國公司，包括怡和集團及和記洋行集團，擔任高級行政人員。彼於一九八三年至八四年曾擔任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會長及於一九八六年至八七年曾擔任澳洲會計師公會香港分會會長。李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澳洲會計師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及香港公司秘書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香港華人會計師公會諮詢委員會成員。

樂錦壯(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五十歲，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樂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擁有二十年之財務及公司管理經驗。樂先生初時於一間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師，其後任職於數間從事財務資訊之大機構，包括德勵財富資訊(香港)有限公司及Dow Jones Telerate。彼現時為華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樂先生持有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及資訊科技理學碩士雙學位。

黃漢儀(獨立非執行董事)，現年六十五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是特許工程師及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彼現為香港城市大學知識轉移處協理副校長。在加入香港城市大學之前，黃先生具有二十五年高科技產品設計及工業工程管理的工作經驗，其中逾二十年任職於安培泛達有限公司，該公司為美國Amplex Corporation的一間附屬公司。彼於一九六九年獲香港大學頒發電機工程理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七一年獲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頒發電機工程與資訊科學理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除執行董事外，包括本集團之首席技術總監黃任武先生，彼之資料如下：

黃任武，現年五十三歲，為本集團之首席技術總監。彼持有香港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工業工程碩士學位，彼亦持有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精密工程碩士學位。黃先生於一九八三年加入本集團。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本集團制訂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制度」)，專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期十年。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5%。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再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7.5%。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3.5%。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議決公司應向該制度供款港幣162,230元，以使該制度之信託人於指定合資格期間屆滿時，能就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提供之服務，為其受益認購合共1,622,300股本公司股份。

此外，董事會議決，指令獨立專業信託人(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獲董事會委任)，在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以市價在聯交所購買合共328,000股股份。該等股份代表四位執行董事(即李偉光先生、周全先生、盧燦然先生及黃梓達先生)根據該制度合資格獲得之股份總數，惟該等股份受二零一二年合資格期間規範，以信託持有。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獨立信託人在聯交所購買合共328,000股股份，即佔本公司於購買當日已發行的股本約0.08%股權，總值為港幣三千七百萬元。該328,000股股份於二零一二年合資格期間屆滿時在無償的情況下轉至上述董事的名下。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股份權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期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給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通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以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擁有的詳細股本權益如下：

好倉

(a) 每股港幣0.10元之本公司股份(「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Arthur H. del Prado	實益持有人	(附註i)	—
Charles Dean del Prado	實益持有人	(附註ii)	—
李偉光	實益持有人	846,700	0.21%
盧燦然(附註iii)	實益持有人	248,000	0.06%
周全	實益持有人	340,000	0.09%
黃梓達	實益持有人	37,000	0.01%

(b) ASM International之認股權(附註iv)：

董事姓名	授予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於本年度 授予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Arthur H. del Prado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19.47歐元	52,886	—	52,886
Charles Dean del Prado	二零零三年 二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至 二零一三年二月一日	11.35美元	20,000	—	20,000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19.47歐元	19,645	—	19,645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	12.71歐元	125,000	—	125,000
	二零零九年 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15.09歐元	50,000	—	50,000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33歐元	75,000	—	75,000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4歐元	—	60,000	60,000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三日	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16.27歐元	25,000	—	25,000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33歐元	53,000	—	53,000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04歐元	—	40,000	40,000

董事股份權益(續)**好倉(續)**

附註：

- (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Arthur H. del Prado、由他所控制之一間荷蘭私人債務公司以及一個基金合共持有ASM International股本約17.98%，即11,346,323股普通股。ASM International是本公司之控股股東，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ASM Pacific Holding B.V.持有207,427,50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51.96%。ASM International亦持有先進自動器材有限公司、先進半導體物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先進半導體器材有限公司之分享固定利息股份，而該三間公司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該等股份不享有投票之權利，亦無權享有分派之盈利，並在股本退還時僅享有非常有限之權利。
- (ii)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及其配偶直接持有ASM International 134,362股普通股及透過一個由Arthur H. del Prado先生所控制之基金持有713,000股普通股權益，彼可被視為擁有ASM International合共847,362股普通股權益，即佔ASM International已發行的股份1.34%股權。
- (i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盧先生實益持有2,500股ASM International股份(即佔ASM International已發行的股份0.0040%股權)。
- (iv) 有關ASM International之認股權計劃之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8項。

除上述所披露者及本公司董事以信託形式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若干之名義股份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概無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所述之權利及以上所述之ASM International之認股權外，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並無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權利，亦無於年內行使該等權利。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均無參與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會報告(續)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所載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	好倉		可供借出股份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所持股份數目	所持本公司股權百分比
ASM International	所控制之法團之權益	207,427,500	51.96%	—	—
ASM Pacific Holding B.V.	實益持有人	207,427,500	51.96%	—	—
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及其聯繫人代表Aberdeen Asset Management Plc及其聯繫人管理賬戶而持有	投資經理	52,004,720	13.03%	—	—
The Capital Group Companies, Inc	投資經理	26,412,500	6.62%	—	—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資經理	20,010,600	5.01%	—	—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證期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概無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在合約上之權益及關連交易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該等本集團所進行的關連交易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及該等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如上文「董事股份權益」所述，Arthur H. del Prado、Charles Dean del Prado,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及盧燦然持有ASM International之權益。

除以上披露者外，本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公司、同集團附屬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是在是年度結算日或年度內任何時間有效，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各董事概無與本集團任何公司訂立本集團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不能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酬金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酬金政策乃由管理層按其貢獻、資歷及才幹而制訂。

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集團的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本公司現行有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獎勵董事及應嘉許之員工，其詳細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31項。

先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有關先買權之條文，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對先買權並無任何限制。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是年度，本集團之五家最大客戶合共所佔本集團年內總營業額少於30%。

是年度，本集團之五家最大供應商合共所佔本集團年內總購貨額少於30%。

捐款

年內，本集團之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港幣582,000元。

確認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規定的書面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致力達到及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護股東的權益和提高公司價值和問責度。此外，本集團承諾不斷改善其企業管治方案。

企業管治常規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制訂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修訂並易名為「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經修訂守則」)。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內，集團已遵守全部守則條文，並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內遵守全部經修訂守則條文。

採納及執行守則及經修訂守則所附載的原則和守則條文的方式註解如下：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十一名董事，其中一人為女性。董事會大部分成員為非執行董事。彼等為董事會在業務領域、財務、法律、技術和產業方面帶來廣泛的專業經驗，為有效領導集團作出貢獻。董事會成員來自香港、新加坡及荷蘭。董事會認為組成現有董事會的成員在性別、文化、教育背景和專業經驗上均能良好展現成員的多樣化。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盧燦然(董事會副主席)

李偉光(行政總裁)

周全(首席營運總監)

黃梓達(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審核委員會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Orasa Livasiri(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樂錦壯(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李兆雄(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黃漢儀**(提名委員會成員)

*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 黃漢儀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續)

董事會組成(續)

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為Arthur H. del Prado先生的兒子，除此以外，所有董事會成員皆無任何親屬關係。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規定委任至少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至少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目前，董事會中有兩位具備此資歷的董事，而彼等同時為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委任一位額外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遵守經修訂上市規則所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人數需佔董事會總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

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書面年度確認，確認其獨立性。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之獨立指引認為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下列所述的書面職權範圍所載企業管治職責，其亦可將責任指派予一個或多個委員會，當中需遵守以下有關履行該職責之職權範圍。

- (a) 提供獨立及有效的領導，在有盈利及可持續發展及以股東最大利益為依歸的情況下監督本公司的業務及事務，有承擔地使公司價值增長。
- (b)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c)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d)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
- (e)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之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
- (f) 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 (g) 委任董事會認為需要的任何其他委員會，並授予該委員會適當的權力。
- (h) 保留、監察、賠償及終止獨立顧問以協助董事會之運作。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主席及行政總裁

公司全力支持主席及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席之職位由Arthur H. del Prado先生擔任，而行政總裁則由李偉光先生出任。其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

主席提供領導及負責使董事會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和程序恰當地運作。在高級管理人員的支援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適時收到充分、完備及可靠的資訊，以及於董事會會議上就商討之事項得到適當的簡報。

在執行董事的支援下，行政總裁負責管理集團的業務，包括實行由董事會制訂的目標、政策及主要策略及建議。

董事委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每名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選出之董事其任期不會超過三年，即直至其獲委任後第三次之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委任期屆滿之董事具備資格於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

盧燦然先生、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Orasa Livasiri小姐及李兆雄先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及第114條將依章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告辭董事職位。盧燦然先生及李兆雄先生已通知董事會彼等不會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重選連任。除此之外，其餘上述董事均具資格並表示願意膺選連任。

黃漢儀先生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生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17條，彼將依章告辭董事職位，而彼具資格並表示願意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大會上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三日議決成立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並授予其具體職權範圍，清楚列明其職權和職責。董事會委任Arthur H. del Prado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委任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Orasa Livasiri小姐、李兆雄先生及樂錦壯先生為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董事會亦委任黃漢儀先生為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生效。委任黃先生後，提名委員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是負責協助董事會 (i)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選，並向董事會建議挑選一組被提名候選董事於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選舉；(ii) 確保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受益於具有合資格及富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續)

提名委員會(續)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包括建議董事會成員的基本組合及董事會內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之間的平衡。
- 建議即將退任的董事，再接受重選。

提名委員會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一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163頁之「董事出席率」。

於該會議上，提名委員會已討論並議決向董事會建議委任黃漢儀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提名委員會舉行會議討論於本公司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重選連任董事的建議。提名委員會議決建議重新委任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先生、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Orasa Livasiri小姐及黃漢儀先生為董事，彼等退任及具資格於本公司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提名委員會亦已討論並議決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委任鄧冠雄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鄧冠雄先生及膺選連任董事之資料已載列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九日發出之股東通函內。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董事會考慮並議決採用提名委員會有關於二零一三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正待重選之董事及提名委任鄧冠雄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董事就任須知及其持續培訓

每位新委任董事均在首次接受委任時獲得全面、正規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均有適當的理解，以及全面認知其本身在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下對其責任及義務的要求。

董事會持續更新有關法律及相關監管規定的培訓，及業務和市場變動，從而幫助他們履行其職責。本公司亦會在有需要時為董事提供持續簡報及專業培訓。

本公司就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法定及監管環境之變動，定期向董事提供更新及呈報。

董事承諾遵守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之經修訂守則有關董事培訓之守則條文第A.6.5條，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所接受培訓之記錄。

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接受培訓之個別記錄概述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參與持續專業培訓計劃

董事	閱讀監管規定的 更新資料	出席有關業務的 簡報會/ 研討會/會議	出席有關監管變動、 董事責任或其他相關 題材的培訓/簡報會
執行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		√	√
盧燦然		√	√
李偉光		√	√
周全		√	√
黃梓達	√	√	√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	√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樂錦壯	√	√	√
李兆雄	√	√	√
Orasa Livasiri			√
黃漢儀			√

董事會(續)

董事會會議

會議的應用指引及守則

所有董事均於董事會定期會議舉行至少十四天前接獲通知，而其他董事會會議則於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委員會會議亦按有關職權範圍所規定的通知期發出通知。

會議議程、會議文件及所有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於每次董事會或委員會會議前適時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公司最新的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需要時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會議記錄，而有關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的董事會會議及薪酬委員會會議的記錄則由行政總裁的秘書備存。會議記錄初稿在會議後合理期間內先予所有董事傳閱及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現行董事會應用指引，任何牽涉大股東或董事有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將由董事會召集董事會會議以考慮並處理。本公司之章程細則亦有條款要求有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涉及其或其任何聯繫人的重大利益之交易時，必須放棄表決權，且不得計入通過會議的法定人數。

董事出席率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舉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

下表詳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董事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會議及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率(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設備出席會議)：

董事	董事會會議	董事於就任期內出席次數／會議總數			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執行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 (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5/5	不適用	1/1	1/1	1/1
盧燦然 (董事會副主席)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偉光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周全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黃梓達	5/5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非執行董事					
Charles Dean del Prado	5/5	不適用	1/1	1/1	0/1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5/5	5/5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樂錦壯 (審核委員會主席)	5/5	5/5	1/1	1/1	1/1
李兆雄	5/5	5/5	1/1	1/1	1/1
Orasa Livasiri (薪酬委員會主席)	5/5	5/5	1/1	1/1	1/1
黃漢儀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0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續)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對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買賣證券事宜設定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指引內容不比標準守則寬鬆。有關僱員指可能會擁有關於本公司的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

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守僱員書面指引。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主席、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確保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的意見，並安排董事的入職培訓及專業發展。公司秘書是公司的僱員，對集團的日常事務有所認識。公司秘書於二零零六年由董事會委任。雖然公司秘書向主席及行政總裁匯報，但全體董事均可隨時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有關董事責任及確保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有效運作的意見及協助。

於年內，公司秘書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已接受不少於十五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管理職能分配

本公司已釐訂及執行有關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能分配之書面條款。

董事會對於公司所有主要事務保留決策權，包括：公司的目標及全面策略、年度預算和財務事項、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系統、與股份證券有關的交易如發行股份／認股證、回購股份、股息、籌募資本貸款、制訂主要業務策略、收購合併、出售業務、重大投資、關於營業額、盈利能力和資本性支出的年度財政預算、審閱及審批財務表現及公告，以及處理法律和監管規定要求的事務。

所有董事能全權和適時取得所有有關的資料，以及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在合適的情況下，每位董事均可向董事會要求以本公司經費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本公司日常的管理、行政和運作皆授權予行政總裁及高級管理層，董事會亦會定時檢討所授予之職能和工作任務。上述管理層所進行的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均須得到董事會預先核准。

管理職能分配(續)

管理層為董事會各成員提供按月業績更新，就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集團訂單狀態、個別經營分部表現和其他相關信息提供最新資訊。因此，董事於全年內對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作出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公司不同層面的事務。所有公司董事委員會之成立均有書面界定之職權範圍，並已刊載於公司網頁(www.asmpacific.com)及聯交所網頁(www.hkex.com.hk)，如股東有需要時可向公司索取查閱。

董事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董事薪酬

本公司已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有關本公司每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詳列於第20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第14項。

薪酬委員會

自二零一二年二月一日起委任Charles Dean del Prado先生為額外一位成員後，薪酬委員會共有五位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現包括一位執行董事、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員大部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期間，Arthur H. del Prado先生(執行董事)擔任委員會主席。為遵守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經修訂守則第3.25條之規定，薪酬委員會必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Orasa Livasiri小姐(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為主席。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Arthur H. del Prado先生繼續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建議有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政策、結構及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薪酬委員會亦負責設立一套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酬金的政策和結構，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該酬金將按個人及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的常規和情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採用的模式是獲董事會轉授責任，釐訂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此外，薪酬委員會將參照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批准按表現而釐定的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薪酬(續)

薪酬委員會(續)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的特定薪酬，包括但並不限於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每年度檢討及批准行政總裁所建議其他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基本薪酬、按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及獎勵股份分配。
- 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因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
-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及適當。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考慮可作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員工需付出的時間、承擔的職責及在ASMPT集團其他公司的聘用條件。

薪酬委員會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舉行了一次會議，有關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163頁之「董事出席率」。

於該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已檢討本公司的酬金政策和結構及執行董事的酬金待遇。

薪酬委員會亦就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及待遇的有關建議諮詢公司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問責及審核

董事於財務報告的責任

董事已知悉其在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評核公司之年度及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資料之公布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條例規定須予披露的其他財務資料。

管理層須向董事會提供解釋及資料，使其能就提交予董事會批核的財務資料和狀況作出一個有根據的評審。

問責及審核(續)

內部監控

董事會於回顧年度內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作出檢討。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能使公司更有效地和有效率地運作，並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例和規條，識別和處理有潛在性的風險及保障本集團的資產。

集團的內部審計部門，與公司管理層獨立運作，擔任一個重要的角色，透過嚴謹及系統化的途徑，為公司提供客觀保證及諮詢服務，以檢討及改善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管治程序的成效及效率及完善之運作。該部門要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負責，並可不受限制地取得其在執行職責上所需的資料。該部門定期對財務、營運及遵守監控，以及各業務、功能單位及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功能的有效性進行審核。管理層有責任確保於內部審核中發現之監控缺失於合理期間內作出修正。該部門根據風險評估製作年度內部審核計劃供審核委員會審閱。集團的內部審核經理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其審核結果及其對內部監控系統的意見。委員會對現有的監控感滿意。

本公司已設立舉報程序及系統，讓僱員能夠在保密的情況下，向審核委員會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可能發生的不正當行為的關注。

審核委員會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兩位持有合適專業資格，或於會計、相關財務管理擁有專門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委員會主席由Orasa Livasiri小姐擔任。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樂錦壯先生獲委任為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中並無任何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責任如下：

- 於提呈董事會前，審閱財務報表、財務報告及考慮所有由負責會計及財務報告職務的員工、內部審核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審閱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就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之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
- 審閱公司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的資歷及經驗及其培訓計劃和預算是否足夠和充足、風險管理系統及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續)

問責及審核(續)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共召開了五次會議。有關審核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率詳列於第163頁。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已完成之任務摘要如下：

- 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和九月三十日止季度之財務報告；
- 審閱財務報告系統；
- 審閱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
- 審閱風險管理系統；
- 審閱二零一二年度審計的工作計劃及其費用預算；及
- 提供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的建議。

並無任何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並無就挑選、委任、辭退或解僱外聘核數師出現意見不一致的情況。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於第172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就他們於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作出聲明。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對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審核之酬金開支為港幣8,525,000元，與認證服務有關之酬金開支為港幣942,000元及就非審核服務之酬金開支港幣1,761,000元，並經審核委員會審閱和批核。

審核委員會建議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重新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相信與股東有效的溝通對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和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是十分重要的。本集團亦認為高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使股東和投資者更能作出最佳的投資決定。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一套股東通訊政策，載列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者提供已準備就緒、平等及適時的渠道以接收有關本公司之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訊息(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性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及管治)之程序，以協助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以及促使股東及投資者與本公司加強溝通。

所有公告和通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布。此外，為促進與投資者之瞭解及交流，本公司就年度、中期及季度業績，會與投資者召開電話會議或投資者午餐聚會。於電話會議或投資者午餐聚會舉行期間，本公司的行政總裁或其代表會向投資者就本集團表現作出簡報。有關電話會議會於網上直播。除此之外，指定高級行政人員亦會定期與機構投資者會面，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向彼等提供與本集團發展有關之趨時訊息。包括四次業績公告在內，於二零一二年與分析員及基金經理進行的會議逾400次。

任何有關與股東溝通之政策的問題會轉遞至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股東大會

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和董事會提供溝通的最好機會。董事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若有關主席未克出席，有關委員會之其他成員，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皆會於股東會議上回答問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有關審核工作、編製核數師報告及其內容、會計政策以及核數師的獨立性方面等問題。

本公司最近一次的股東大會為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在香港中環德輔道中19號環球大廈10樓環球商業中心環球薈萃點舉行。主要討論的議題包括修改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採納已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會上，各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通過所有提呈之決議案。有關投票結果之詳情，已上載於本公司網址(www.asmpacific.com)內之投資者關係網頁。

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星期五)舉行，有關通告將於大會舉行前至少足20個營業日向股東發送。

企業管治報告(續)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利益和權利，股東大會中已就各項重大議題提出個別決議案，其中包括重選退任之董事。

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所作出的全部表決以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於公司和聯交所的網站公布。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下文簡稱為「呈請人」)，可呈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呈請須以書面形式，由呈請人簽署並列明會議目的，及遞交至本公司位於開曼群島之註冊辦事處或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工業界16-22號屈臣氏中心12樓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如董事會未能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21天內安排正式召開大會，該呈請人或佔全體呈請人所持總股數一半以上之呈請人，可自行召開會議，但任何據此召開之會議，須於呈請書遞交日期起計3個月內舉行。

於股東大會提出動議之程序

擬提呈建議之股東應根據上文「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所載之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11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委任，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有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獲委任為董事，除非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股東以書面發出通知，並表明建議提名除退任董事之外的任何人士參選董事職位，另外，該通知需由獲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獲委任為董事。惟發出該通知的最短期限至少須為七天，且發出上述通知的期限不得早於發送指定舉行該選舉的股東大會通知翌日起至不遲於舉行該股東大會日期前七天為止。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所規定之個人資料。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程序已刊登於本公司網站上。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續)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形式向投資者關係部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聯絡資料詳細如下：

致：投資者關係部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香港新界葵涌

工業街16-22號

屈臣氏中心12樓

電話：852-2424-2021；852-2619-2529

圖文傳真：852-2481-3367

電郵：investor.relation@asmpt.com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之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之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之提問。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舉行之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建議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章程細則之修訂主要反映近期上市規則之修訂及若干董事會建議之內部修訂，及採納已修訂及重列之章程細則。

其主要之建議修訂包括如下各項：(a) 董事會不時決定之公司主要股東名冊或分冊可存置之地點；(b) 當考慮董事是否擁有重大利益而該利益會阻礙其計入該次會議上出席的法定人數或投票時，不再允許董事豁免其擁有5%權益；(c) 允許主席於股東大會上免除以投票方式表決有關程序及行政事宜；及(d) 每名董事之任期不得超過三年。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最新版本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行已完成審核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載於第173頁至第23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變動表、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反映真實與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由董事決定所有必要的相關內部監控，以確保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本行之責任為根據吾等之審核結果，按照本行應聘書上協定的條款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全體股東匯報，並無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本行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該等準則規定，本核數師行必須遵守操守規定，計劃及進行審核工作，就有關之綜合財務報表是否確無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確認。

審核工作須執执行程序以取得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據及披露之審核憑證。所採用的程序須按核數師之判斷作出選擇，包括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是否載有基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核數師會考慮有關該公司編製反映真實與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內部監控，以制定有關情況下合適之審核程序，而不會對該公司內部監控之有效性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適當及董事所作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同時亦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整體之呈列方式。

本行相信，所取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和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建立基礎。

意見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全年度的盈利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7	10,460,558	12,915,194
銷貨成本		(7,298,182)	(8,488,717)
毛利		3,162,376	4,426,477
其他收益		16,711	33,140
銷售及分銷費用		(937,409)	(867,422)
一般管理費用		(451,618)	(412,596)
研究及發展支出	9	(905,115)	(885,370)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	(7,493)	(85,328)
議價收購收益	34	-	1,084,427
財務費用	11	(8,774)	(3,884)
除稅前盈利		868,678	3,289,444
所得稅開支	12	(179,684)	(357,464)
本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盈利	13	688,994	2,931,980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 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42,617	(43,760)
— 退休福利計劃的除稅後精算(虧損)收益	32	(40,160)	9,302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2,457	(34,458)
本年度本公司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691,451	2,897,522
每股盈利	17		
— 基本		港幣1.73元	港幣7.40元
— 攤薄		港幣1.73元	港幣7.37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2,105,615	2,073,679
投資物業	19	69,501	–
無形資產	20	15,213	11,380
預付租賃費用	21	27,794	28,53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204,520	201,02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36,920	49,972
已付之租金按金	24	13,549	5,480
遞延稅項資產	33	171,634	98,22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3,397	2,367
		2,698,143	2,470,652
流動資產			
存貨	23	2,876,375	2,545,60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4	3,155,458	2,956,191
預付租賃費用	21	997	979
衍生金融工具	27	1,479	–
可收回所得稅		4,525	8,6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	2,010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	1,487,003	1,627,662
		7,525,837	7,141,05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26	2,091,605	2,031,739
衍生金融工具	27	–	17,733
撥備項目	28	320,638	307,051
應付所得稅		244,423	470,622
銀行貸款	29	695,273	331,144
		3,351,939	3,158,289
流動資產淨值		4,173,898	3,982,765
		6,872,041	6,453,417

	附註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	39,925	39,764
股息儲備		119,773	318,110
其他儲備		6,396,976	5,907,921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6,556,674	6,265,795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責任	32	91,410	26,845
撥備項目	28	54,181	68,625
銀行貸款	29	129,175	–
遞延稅項負債	33	8,811	38,468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26	31,790	53,684
		315,367	187,622
		6,872,041	6,453,417

第173頁至第239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五日獲董事會批准發佈，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董事
Arthur H. del Prado

董事
李偉光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港幣千元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酬金儲備 港幣千元	按股份 授予制度 持有的股份 港幣千元 (附註31)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股息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9,612	535,987	-	-	155	72,979	(37,580)	3,261,416	1,267,581	5,140,150
本年度盈利	-	-	-	-	-	-	-	2,931,980	-	2,931,980
退休福利計劃的除稅後精算收益 (附註32)	-	-	-	-	-	-	-	9,302	-	9,302
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43,760)	-	-	(43,760)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	-	-	-	-	-	-	(43,760)	2,941,282	-	2,897,522
小計	39,612	535,987	-	-	155	72,979	(81,340)	6,202,698	1,267,581	8,037,672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	157,472	-	-	-	-	-	-	157,47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發行之股份	152	129,342	(129,494)	-	-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取消授予之股份	-	-	(27,978)	-	-	-	-	-	-	(27,978)
已派付二零一零年末期及 特別股息	-	-	-	-	-	-	-	-	(1,267,581)	(1,267,581)
已派付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	-	-	-	-	-	-	-	(633,790)	-	(633,790)
建議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	-	(318,110)	318,110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9,764	665,329	-	-	155	72,979	(81,340)	5,250,798	318,110	6,265,795
本年度盈利	-	-	-	-	-	-	-	688,994	-	688,994
退休福利計劃的除稅後精算虧損 (附註32)	-	-	-	-	-	-	-	(40,160)	-	(40,160)
換算海外營運公司匯兌差額	-	-	-	-	-	-	42,617	-	-	42,617
本年度之全面收益	-	-	-	-	-	-	42,617	648,834	-	691,451
小計	39,764	665,329	-	-	155	72,979	(38,723)	5,899,632	318,110	6,957,246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	-	197,132	-	-	-	-	-	-	197,13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購買之股份	-	-	-	(37,035)	-	-	-	-	-	(37,035)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歸屬之股份	-	-	(37,035)	37,035	-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發行之股份	161	159,936	(160,097)	-	-	-	-	-	-	-
已派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	-	-	(318,110)	(318,110)
已派付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	-	-	-	-	-	-	(242,559)	-	(242,559)
建議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	-	-	(119,773)	119,773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925	825,265	-	-	155	72,979	(38,723)	5,537,300	119,773	6,556,674

綜合現金流量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盈利	868,678	3,289,444
調整：		
折舊	373,842	340,324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997	57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56,293
無形資產攤銷	13,681	7,111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512	–
議價收購收益	–	(1,084,427)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576)	98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18,369)	22,653
保證撥備支出	204,301	156,80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不涉及現金支付)	197,132	129,494
利息收入	(9,766)	(21,032)
利息支出	8,774	3,884
外幣匯率變動對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之影響	18,377	(106,449)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之營運現金流量	1,657,583	2,795,652
存貨之(增加)減少	(316,053)	135,24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增加)減少	(197,786)	704,089
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增加)減少	(733)	2,59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之增加(減少)	91,570	(1,163,055)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之(減少)增加	(24,255)	35,804
撥備項目之減少	(5,747)	(17,848)
保證撥備之使用	(206,057)	(160,177)
退休福利責任之增加	4,438	19,045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購買之股份	(37,035)	–
營運所得之現金	965,925	2,351,347
支付所得稅	(492,774)	(655,658)
退回所得稅	3,119	554
營運活動淨現金收入	476,270	1,696,243

綜合現金流量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投資項目		
收購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	467,613
提取於原到期日逾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	76,798
利息收入	9,766	21,03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268	2,322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	52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59,426)	(752,131)
存放已抵押銀行存款	–	(203,030)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2,051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36,920)	(49,972)
預付土地許可證費用	(53,836)	–
無形資產之增額	(17,316)	(3,511)
投資物業之增額	(2,676)	–
投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552,089)	(440,356)
融資項目		
新增銀行貸款	887,901	490,662
派付股息	(560,669)	(1,901,371)
償還銀行貸款	(393,966)	(227,656)
利息支出	(12,232)	(3,884)
融資項目之淨現金支出	(78,966)	(1,642,249)
現金及現金等額之減少	(154,785)	(386,36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1,627,662	1,978,182
外幣匯率變動引致之影響	14,126	35,842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額，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1,487,003	1,627,6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簡介

本公司為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豁免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買賣。本公司之母公司為ASM Pacific Holding B.V.及最終控股公司為ASM International N.V.（「ASM International」），均於荷蘭註冊成立。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幣呈列，港幣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半導體工業所用之器材、工具及物料。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集團已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遞延稅項：相關資產之收回；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之轉讓

於本年度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一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強制性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1號及第12號(修訂)	過渡指引：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及於其他實體所持有權益之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投資實體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營安排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所持有權益之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平價值計量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¹

¹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包括對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該等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釐清零件、備用設備及維修設備一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內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定義時，則應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否則分類為存貨。本集團董事預期採用此修訂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釐清向權益性工具持有人作出分派及權益性交易的交易成本所產生的所得稅，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入賬。因集團已採用此處理方法，故集團董事預期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概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零年的修改包括對金融負債的分類、計量和取消確認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主要規定如下：

- 所有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已確認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價值計量。具體而言，業務模式下持有並以收取合約現金流為目標及其合約現金流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的會計期末以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性投資在其後的報告期期末均按其公平價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集團或可作不可撤銷的選擇以呈列權益性投資(非持作賣買類別)的其後公平價值變更於其他全面收益中，而一般只有股息收入會於損益中確認。
- 就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更的影響會導致或擴大在損益的會計錯對，否則有關因信貸風險變更引致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轉變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更引致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轉變隨後並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呈列的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變更的全額會於損益中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採用。

本集團董事預期未來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數額概無重大影響。

2. 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為全面收益表及收益表引入新的用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全面收益表」易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收益表」則易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保留以單一或兩個獨立但連續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規定將其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為兩類：(a)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惟該等修訂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除稅後之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於日後會計期間應用該等修訂時，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呈列將作出相應修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改變界定福利計劃及終止福利的會計處理方法。最顯著之變更為界定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變動的會計方式。此修訂規定界定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公平價值出現變動時予以確認，並因此取消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過往版本允許之「緩衝區法」，並加快過往服務費用之確認。此修訂規定所有精算收益及虧損須即時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以使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淨退休金資產或負債可反映計劃虧損或盈餘之全面價值。此外，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過往版本採用的利息支出及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會被「淨利息」(即界定福利淨負債或資產以折現率計算)所取代。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要求作追溯調整。

根據董事初步評估，當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盈利會增加港幣1,672,000元及在所述年內的其他全面收益增加港幣55,000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增加港幣2,375,000元)，而相對調整於退休福利責任中確認。該影響淨額反映若干調整：a)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所有精算收益及減少淨退休金虧損；b) 於損益中立即確認過往服務費用及增加淨退休金虧損及 c)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回撥退休金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率及折現率引起收益之差異。

本集團董事預期採用其他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數額及／或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披露，概無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列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適用之披露。

除衍生金融工具是按下列會計政策所述以公平價值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是根據商品交換代價的公平價值。

綜合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控制的實體(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確立控制權為公司有權管治另一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而從其活動中獲取利益。

年內購入或出售附屬公司之收入及費用，乃由購入有效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有效日期止(如適用)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中。

倘有需要，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會作適當調整以確保其與集團其他成員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收入及費用均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價值計量，即本集團向被收購公司前擁有人所轉讓的資產、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就換取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的公平價值總和。與收購事項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平價值予以確認，惟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除外。

商譽是以所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超出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的淨額之差額計算。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額高於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所佔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價值(如有)的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已收取之代價或應收賬款在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後之公平價值計算，代表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貨物所產生之應收款項。

貨物銷售所產生之收入於付運貨物或當移交業權並符合以下所有條件後予以確認：

- 本集團把貨物擁有權之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至買家；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擁有權有關之銷售貨物持續管理權或實際控制權；
- 收入金額能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集團；及
- 與交易相關已產生或將產生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

倘來自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有很大機會引致經濟利益流入集團，並且其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該利息收入會被確認。來自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並參照未償還本金及按所適用之實際利率應計入賬，而該利率為可將金融資產於預期年內預計未來現金收入折現至該資產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持有用作製造產品或行政用途的建築物(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除其後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折舊之確認是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物業除外)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除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報告期末時審閱，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反映。

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在建物業是以成本減除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專業費用，而合資格資產之成本則包括根據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貸成本。該等物業在工程完成及可供預期使用時，會被分類至適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中。這類資產當其已可供預期使用時，按其他物業資產的相同基準開始作計提折舊。

如有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因其用途有所改變(證諸於業主終止使用)而成為投資物業，此轉撥不會改變轉撥物業之賬面值及用作計量或披露為目的的物業成本。

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而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出售或報廢個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之盈虧(即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未來作業主自用之發展中建築物

當用作生產或行政用途的建築物仍在發展中，其於建築期間預付租賃費用之攤銷會被納入該在建建築物的成本。在建物業是以成本減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於該建築物可供使用時(即建築物已處於管理層預期運作所需的地點及狀況)，其折舊即開始計提。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之物業。

投資物業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次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之確認是以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於考慮其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

個別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永久不再使用並預期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物業項目所產生之盈虧(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其賬面值間之差額計算)，於該項目終止確認期間計入損益。

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所收購之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於收購日按公平價值(視為成本)予以初次確認。

於初次確認後，有限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除其後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有限定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彼等之估計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攤銷。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在資產終止確認期間於損益確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值入賬。後工序設備(前稱裝嵌及包裝設備)及引線框架之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方式計算。表面貼裝技術設備之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當前法定及推定責任，而本集團很大機會須清償該責任，且能可靠估計該責任的金額時，須確認撥備。撥備乃經考慮有關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報告期末為清償該當前責任而須承擔代價的最佳估計而計量。倘撥備乃使用清償該當前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資金時間值的影響重大)。

本集團授予若干產品的保證，其撥備的確認乃根據銷量和過去維修或退貨的經驗並適當地折現至其現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研究及發展費用

研究工作之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由發展項目(或由一項在發展階段期間的內部項目)所產生的無形資產，只會在下列情況均被全部證實時予以確認：

- 具可行性技術完成無形資產並使其可供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及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具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之技術、財政及其他資源以完成該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有能力可靠地計量該無形資產在其發展階段時所應佔的費用。

初次確認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的金額為當有關無形資產首次達致上述所列的確認標準日起所產生的費用總額。倘並無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可予確認，則發展費用在產生期間計入損益中。

於初次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乃按成本值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與分開購入之無形資產以相同基準計量。

有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限使用年期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已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該等跡象存在，本集團會估計該等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確定任何減值虧損(如有)。倘不能估計單一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集團會估計其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於可識別合理和一貫分配基準的情況下，企業資產亦會被分配到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或會被分配到可合理地及按一貫分配基準而識別的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中。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之評估以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未經調整之資產的獨有風險。

如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某項減值虧損其後撤回，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則須增加至重新估計其之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過若在以往年度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虧損而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撤回時將即時確認為收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所得稅開支乃指當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當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盈利計算。應課稅盈利與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之盈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減免之收入或開支，並且不包括不須課稅或不能減免之項目。本集團之本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計算應課稅盈利相應稅基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會就全部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通常會就在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致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可被利用時全數提撥。若於一項交易中，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初次確認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不影響應課稅盈利及會計盈利之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會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惟當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撤回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撤回的情況下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因該等有關投資所產生之可扣減的暫時性差異，在有足夠的應課稅盈利可能出現以利用暫時性差異的利益，及在可見未來將預期可被撤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報告期末均會被審閱，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時作調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所根據的稅率(及稅法)乃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動議頒佈。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將要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稅務後果。

當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被確認，惟倘當期及遞延稅項有關之項目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股本權益中被確認之情況下，當期及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股本權益中各自地被確認。惟當期及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而引起時，有關之稅務影響會被納入合併的業務會計處理。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約

當租賃條款將資產所有權之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至承租人，則有關租約被列作融資租約。所有其他租約列作營運租約。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在融資租約下承租人應收賬款以本集團的租賃淨投資額計入應收賬。融資租約的收入會分配於會計週期，以使本集團於有關租約的尚存的投資淨餘額有不變的回報率。

營運租約的租金收入乃於損益賬按有關租約之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營運租約租金以直線法按租約年期確認為費用。營運租約所產生之或然租金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倘訂立營運租約時收取租賃獎勵，則該等獎勵確認為負債。獎勵總計利益以直線法基準確認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租賃土地及樓宇

當租約包含土地及樓宇的成份，集團會以實質上各成份擁有權有關之全部風險及回報是否已轉予集團來作為財務或營運租約分類的評估，除非這兩種成份均可清晰地確認為營運租約，在此情況下則全部租約分類為營運租約。具體而言，最低的租賃費用(包括任何一次性首次款項)應在租約開始時以租約中土地成份與樓宇成份所佔租賃權益的相對公平值，按比例分配。

當租約租金可以確實地分配，擁有租賃土地的權益則以營運租約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以「預付租賃費用」列賬及按其租約年期以直線法攤銷。當租約租金不能確實地以土地及樓宇成份分配，則全部租約通常被列為財務租約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除非土地及樓宇兩個成份均可確定為營運租約，在此情況下全部的租約被分類為營運租約。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款其中一方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上確認。

於初次確認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次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內扣除(如適用)。收購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被分類為貸款及應收賬款。

非衍生金融資產的分類視乎金融資產之性質及目的於初次確認時釐定。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債務工具之攤銷成本，以及在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收入之方法。該實際利率為將債務工具於預計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預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之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折現至該工具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收入按債務工具之實際利息基礎確認。

貸款及應收賬款

貸款及應收賬款為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於初次確認後，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已攤銷成本減除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金融資產之減值

貸款及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就減值跡象進行評估。貸款及應收賬款在客觀證據顯示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後因發生一件或多件事務，導致金融資產之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有所影響時進行減值。

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

-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出現重大經濟困難；或
- 違約，例如未能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或
- 借款人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若干金融資產類別如貿易應收帳款，倘按個別基準評估為無需減值，則需額外按整體基準作減值評估。應收賬款組合減值之客觀證據包括本集團過往收取款項之經驗、組合內超過平均信貸期30日至60日的延期還款個案數目之增加，以及與拖欠應收賬款相關的國家或本地經濟之可見因素轉變。

以攤銷成本法入賬的金融資產，所確認之減值虧損為該資產的賬面值與其以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

貸款及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戶扣減。撥備賬戶賬面值之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倘貸款或應收賬款被視為不可收回時，將於撥備賬戶中註銷。在其後收回先前已註銷之數額將計入損益中。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於往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惟該資產於撥回減值日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在無確認減值的情況下應有的攤銷成本。

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

集團實體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乃根據合約之實質安排及金融負債與權益性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性工具

權益性工具乃本集團資產扣除其所有負債之剩餘權益證明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性工具乃按已收取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是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以及在攤分有關期間利息支出之方法。該實際利率為將金融負債於預期年期或較短期間內(如適用)的預計未來現金支出(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之所有已支付或已收取之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折現至該負債於初次確認時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利息支出按債務工具之實際利息基礎確認。

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與其他應付賬款、銀行貸款及其他負債)於其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合約簽定日以公平價值初次確認，其後於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平價值重新計量。所得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

集團僅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合約權利已到期或把金融資產轉讓，並實質上將其於資產擁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回報轉至另一實體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當全面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及已於其他全面收益及累積於權益中之累計損益總和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集團只會在當其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進行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相對的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項目均按該日之適用匯率重新換算。而以外幣的歷史成本計量之非貨幣性項目則不再換算。

於結算及重新換算貨幣性項目時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彼等產生期間內於損益中確認，惟由構成本公司於海外經營業務淨投資一部份之貨幣性項目而引致的匯兌差額則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積於權益，並於出售海外營運業務時，將由權益重新歸類至損益中。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之列賬貨幣(即港幣)。而其收入及支出乃按該年度之平均匯率進行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出現大幅波動則作別論，於此情況下，則採用於交易當日之適用匯率換算。匯兌差額的產生(如有)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於權益的匯兌儲備一欄下。

在出售海外經營業務時(即出售本集團於海外經營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含海外業務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所有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累計於權益中之匯兌差額重新歸類至損益中。此外，倘有關部份出售附屬公司並未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按此比例將累計匯兌差額重新歸類為非控股權益，而不於損益中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

集團所收到僱員服務之公平價值乃參照授予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於報告期末，集團修訂其預期最終會授予之股份估計數目。在歸屬期間因修訂原有估計導致的影響(如有)會於損益中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修訂之估計，並於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作相應調整。

當股份其後歸屬及發行時，先前在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移至股本及股本溢價。

任何支付予僱員以取消或結算授予股份的款項會當作股權回購處理(即從權益中扣除)，並於回購日作計量，惟該現金款額超越已授之權益性工具公平價值的差額部份則除外。任何此等差額會被確認為開支。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交易(續)

根據股份授予制度持有因管理層成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之授予股份

根據股份授予制度購買的股份按所支付代價的公平價值(包括在購買日的交易成本)在權益中(按股份授予制度持有的股份)初次確認。

董事及僱員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價值乃參照授予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釐定，並以直線法於歸屬期間攤銷，而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亦相應增加。

當授予股份歸屬時，先前按股份授予制度持有的股份確認之金額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酬金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將會計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期間為止。特定借貸在支付合資格資產開支前，用作暫時性投資所賺取之投資收益自合資格之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所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除非能合理保證本集團將可遵從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以及將會收取補助金，否則政府補助將不會被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集團確認的有關支出(預期補助可予抵銷成本的支出)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中確認。有關支出項目的補助會於該等支出被計入損益的相同期間確認，及已從列報的有關支出扣減。

政府補助是為抵銷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或旨在給予集團的直接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的應收款項，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當僱員已提供服務並享有退休供款時，該等支付予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之供款列作開支。

關於界定福利退休福利計劃，提供福利成本按預計累積福利單位法釐定，並於報告期末進行精算評估。所有界定福利計劃的精算收益及虧損於其產生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立即確認。過往服務費用在有關福利已歸屬的情況下即時確認，否則按平均期間以直線法攤銷，直至經修訂福利歸屬為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退休福利成本(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退休福利責任指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就未確認的過往服務費用作調整及減去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任何以此計算方法得出的資產，均限於未確認精算虧損及過往服務費用，加可動用退款現值及未來計劃供款扣款。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關於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在下一個財政年度可引致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存貨

集團之主要部份營運資金投放於存貨，其性質受頻繁的科技轉變影響。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賬面值為港幣2,876,37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545,601,000元)。管理層定期審核存貨賬齡，以識別過時及滯銷存貨及次貨。管理層主要按最近期發票的價格及現時市場的情況估計該等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撥備的數額會因應現時市況及科技其後的轉變而更改。

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

在評估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任何減值時，管理層定期審閱其可收回性、客戶之信譽可靠性和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乃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原有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為基準。假如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其還款能力降低，集團將需要作額外減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面值為港幣2,269,15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098,882,000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

本集團依據其會計政策測試引線框架分部中營運蝕刻引線框架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需否承受任何減值。其可收回金額之釐定涉及管理層就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所使用的折現率和現金流量之預計。該等預計及所採用的方法均可對個別價值及最終任何減值之金額構成重大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為港幣56,293,000元(二零一二年：無)(見附註第18項)。

退休福利責任

退休福利及相關期間退休金成本淨額之責任是根據精算估值而釐定。該等估值依據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加薪預計、死亡率及保健趨勢率。折現率之假設乃參照適當期限及貨幣的高品質企業債券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而決定。若未能獲取有關收益率，折現率之假設則依據政府債券收益率釐定。計劃資產預期回報的假設以劃一方法並考慮長期歷史回報及資產分配而釐定。由於市場及經濟狀況不斷轉變，相關的主要假設可能與實際發展有所不同，並可能導致退休福利責任作出重大轉變。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除稅前精算虧損為港幣59,594,000元(二零一一年：除稅前精算收益為港幣13,009,000元)已在產生期間直接於權益確認(見附註第32項)。

4. 預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撥備

保證成本及法律相關訴訟撥備(見附註第35項)的決定涉及重大估算。作為環球營運的企業，集團承受多種法律風險，尤其在產品責任和稅務評估方面。待決及未來訴訟經常涉及複雜的法律問題並受到眾多不確定因素所限，該等訴訟結果無法肯定地預測。因此，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以決定於報告日的現有責任是否源於已發生的事件、該訴訟會否可能造成資源外流及責任的金額能否可靠地估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確認保證撥備為港幣362,34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57,658,000元)(見附註第28項)。

所得稅

集團於多個稅務司法權區經營，因此須根據各個當地稅法及稅務機構意見以確定稅務狀況，而相關稅法及意見可能十分複雜，並受到納稅人及當地稅務機構的不同詮釋所限。倘有充足的未來應課稅盈利，包括預測的經營盈利、撤回現有應課稅的暫時性差異及已確立的稅務計劃機會，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年度末，管理層會根據預計未來應課稅盈利以評估遞延稅項資產金額的可收回性。由於未來發展難以確定且部份超出管理層所控制，故此需採用假設以估計未來應課稅盈利及遞延稅項資產之可收回期間。估計將在有充份證據顯示假設需作修改的期間內修訂。如管理層認為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可能無法實現時，遞延稅項資產的撤回將於撤回發生之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資產確認為港幣171,63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98,223,000元)(見附註第33項)。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旗下的實體將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最佳平衡債務及股本而對利益相關人士提供最大的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相同。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淨債務(包括扣除現金及現金等額之銀行貸款)以及本公司持有人應佔之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保留盈利在內之儲備)組成。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結構，當中包括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之有關風險。根據董事之推薦，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及發行新股以平衡其整體的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賬款(包括現金及現金等額)	4,225,091	4,226,708
衍生金融工具	1,479	—
金融負債		
已攤銷成本	2,362,961	1,794,419
衍生金融工具	—	17,733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包括其他非流動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衍生金融工具、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其他負債和銀行貸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各附註披露。下文載列有關金融工具之風險及如何降低該等風險之政策。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能及時和有效地實行適當之措施。

市場風險

集團面對的市場風險或其管理及計量風險的方式並無重大改變。

貨幣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及採購，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本集團約41%之銷售額及約46%之採購額以集團實體所用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作為銷售及採購的貨幣單位。

於報告日，集團實體以外幣計值的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如下：

	貨幣	資產		負債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美元(附註)	US\$	1,017,823	1,241,980	690,730	130,713
歐元	EUR	435,470	483,701	31,094	21,014
人民幣	RMB	230,026	83,763	245,599	213,171
新加坡幣	S\$	17,513	25,464	94,450	99,363
日圓	JPY	8,403	4,403	108,307	151,991
其他		46,608	24,639	134,400	86,999

附註：結餘包括該等非以港幣為功能貨幣的有關集團實體，其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別為港幣370,555,000元及港幣29,376,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30,186,000元及港幣31,436,000元)。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貨幣風險(續)

集團主要之外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貨幣為美元。美元與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港幣掛鈎。而其他擁有大量美元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而港幣並非其功能貨幣的集團實體則承受外幣匯率風險。管理層定期檢討風險及對各種不同貨幣的需求，並會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主要承受與歐元、美元、人民幣、日圓及新加坡幣相關之貨幣風險。

本集團亦承受其尚存外幣遠期合約的貨幣風險。倘美元兌歐元遠期匯率升值5%，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盈利將會減少港幣7,087,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4,242,000元)。倘美元兌歐元貶值5%，將對集團收益有等值及相反的影響。

下表為本集團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有關外幣匯率升跌5%之敏感度。5%敏感度比率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外幣風險時應用，作為管理層對外幣匯率可能變動的合理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存的外幣計值貨幣項目，並於年終時就外幣匯率5%變動率調整換算。分析說明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貨幣時升值5%的影響，而下文的正負數字分別說明收益的增加及減少。倘有關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兌相關貨幣時貶值5%，將對收益有等值及相反的影響。

	歐元影響(i)		美元影響(ii)		人民幣影響(iii)		日圓影響(iv)		新加坡幣影響(v)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除稅後盈利(減少)增加	(15,713)	(18,390)	(13,111)	(15,250)	(179)	4,733	4,134	6,131	3,173	3,028

- (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歐元為貨幣單位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匯兌風險。
- (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美元為貨幣單位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匯兌風險。
- (iii)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人民幣為貨幣單位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匯兌風險。
- (i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日圓為貨幣單位之銀行結餘、其他應收賬款、貿易應付賬款的匯兌風險。
- (v) 主要關於在年終尚存以新加坡幣為貨幣單位之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的匯兌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與已抵押銀行存款固定利率相關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見附註第22項)。本集團亦承受與銀行存款／結餘及銀行貸款浮動利率相關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詳細資料載於附註第25項及第29項)。管理層將密切監控所承擔之利率風險。按管理層決定，集團保持其貸款以浮動利率計息及可能訂立利率掉期合約以平衡集團所承擔之公平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集團就金融負債所承受之利率風險詳情載於本附註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一節。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由集團之浮動利率銀行貸款產生之倫敦銀行同業拆息(「LIBOR」)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HIBOR」)的波動。

敏感度分析

以下的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就浮動利率工具承受之利率風險而釐定。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尚存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皆存在而編製。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基點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點用於向內部主要管理人員報告利率風險時應用。倘銀行存款利率增加5基點及銀行貸款利率增加或減少50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則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分別減少／增加港幣3,17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178,000元)及港幣3,5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383,000元)，主要為集團就浮動利率銀行貸款承受利率風險所導致。

信貸風險

倘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彼等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責任，則本集團就每類已確認金融資產之最大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之資產之賬面值。為管理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措施，以確保落實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未付之債項。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每項個別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無法收回之金額作出足夠之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是有限度的，因交易對方為獲國際風險評級機構評定為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機構及獲中國大陸批准的高信貸評級銀行。

信貸風險除集中於存放在數間高信貸評級銀行之流動資金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之信貸風險，有關風險乃分散至多個交易對手及客戶及廣佈至多個不同地區。

流動資金風險

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控及將現金及現金等額之水平維持於管理層認為足夠之水平，藉以為本集團之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貸款的使用狀況，並確保遵照貸款契約。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述集團之衍生及非衍生金融負債之餘下合約屆滿期。下表根據金融負債之未折現的現金流量(按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而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按照協定的償還日釐定。下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要求時償還 港幣千元	少於1年 港幣千元	1年以上 港幣千元	合約未折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389,781	1,134,107	-	1,523,888	1,523,8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14,625	14,625	14,625
銀行貸款	1.89	630,686	69,096	132,864	832,646	824,448
		1,020,467	1,203,203	147,489	2,371,159	2,362,96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要求時償還 港幣千元	少於1年 港幣千元	1年以上 港幣千元	合約未折現的 現金流量總額 港幣千元	賬面值總額 港幣千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	272,329	1,158,912	-	1,431,241	1,431,241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32,034	32,034	32,034
銀行貸款	1.83	331,144	-	-	331,144	331,144
		603,473	1,158,912	32,034	1,794,419	1,794,419
衍生工具—淨額結算						
外幣遠期合約	-	-	17,733	-	17,733	17,733
		603,473	1,176,645	32,034	1,812,152	1,812,152

*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以報告期末未償還的銀行貸款浮動利率而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金融工具(續)

金融風險的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具有按要求時償還條款之銀行貸款已包括在以上之到期日分析之「要求時償還」之到期時段。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銀行貸款之未折現本金總額為港幣630,686,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31,144,000元)。經考慮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並不認為銀行將會行使其酌情權，以要求即時還款。董事相信，港幣383,272,000元、港幣141,620,000元及港幣105,79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37,144,000元及港幣194,000,000元)的銀行貸款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分別於報告日後約一個月內、二十四個月內及二十八個月內(二零一一年：約三個月內及三年內)悉數償還。屆時，本金及利息之總現金流出將為港幣638,613,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39,403,000元)。

公平價值

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乃按外幣匯率報價計算。倘無有關價格，則非期權衍生工具以工具年期之適用收益曲線進行折現現金流分析，而期權衍生工具則以期權定價模式計算。

以攤銷成本法入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公平價值計量

金融工具於初次確認後以公平價值計量，並根據可觀察公平價值之程度歸類為第一至第三級。

- 第一級公平價值計量乃從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所得。
- 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乃從除第一級別所包括報價以外而就資產或負債而言屬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來自價格)觀察資料所得。
-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乃使用估值技巧所得，而當中包括考慮並非從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料(非觀察資料)。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金融工具的計量以第二級公平價值分類。

於兩個年度內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7. 營業額

營業額為是年度出售貨品予客戶之已收或應收款項減去退貨。

8. 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三個(二零一一年：三個)經營分部：開發、生產及銷售後工序設備(前稱裝嵌及包裝設備)、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引線框架，他們代表由集團製造的三個主要產品系列。在收購(見附註第34項)完成後，集團於上年度引入經營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因而於上年度新增了一個經營分部。新的經營分部從事表面貼裝技術配置機之開發、生產及銷售。集團之行政總裁(主要營運決策者)在對分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部之基準。本集團組織及管理是圍繞這三個(二零一一年：三個)由集團製造的主要產品系列。

分部業績為每個分部所賺取之除稅前盈利(不包括利息收入、財務費用、議價收購收益、未分配其他收益(支出)、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及未分配一般管理費用之分配)。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本集團以經營分部分析之營業額和業績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對外客戶分部營業額		
後工序設備	5,024,111	6,526,877
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3,789,461	4,875,100
引線框架	1,646,986	1,513,217
	10,460,558	12,915,194
分部盈利(虧損)		
後工序設備	485,176	1,938,081
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370,794	462,485
引線框架	87,456	(119,512)
	943,426	2,281,054
利息收入	9,766	21,032
財務費用	(8,774)	(3,884)
議價收購收益	–	1,084,427
未分配其他收益(支出)	1,623	(3)
未分配外幣淨匯兌虧損	(8,069)	(28,051)
未分配一般管理費用	(69,294)	(65,131)
除稅前盈利	868,678	3,289,4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續)

由於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沒有對經營分部之有關資產及負債作定期審閱，有關之資料並無在此呈列。

經營分部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列載於附註第3項)均一致。這是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報告作為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之評估的基準。

所有分部取得的分部營業額都是對外客戶之銷售。

其他分部資料

二零一二年

	後工序設備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 技術設備 港幣千元	引線框架 港幣千元	未分配一般 管理費用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額	333,458	56,767	77,922	-	468,147
投資物業增額	2,676	-	-	-	2,676
無形資產增額	-	17,316	-	-	17,316
計量分部盈利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	13,681	-	-	13,6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1,038	47,429	74,260	-	372,727
投資物業折舊	1,115	-	-	-	1,115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6)	(568)	8	-	(576)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569	-	428	-	997
研究及發展支出	503,974	394,932	6,209	-	905,115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40,999	10,619	16,248	29,266	197,132

8.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二零一一年

	後工序設備 港幣千元	表面貼裝 技術設備 港幣千元	引線框架 港幣千元	未分配一般 管理費用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數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額					
— 本年度增額	573,372	69,221	161,622	—	804,215
—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	—	135,814	—	—	135,814
	573,372	205,035	161,622	—	940,029
無形資產增額					
— 本年度增額	—	3,511	—	—	3,511
—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	—	16,019	—	—	16,019
	—	19,530	—	—	19,530
計量分部盈利(虧損)已包括的數額：					
無形資產攤銷	—	7,111	—	—	7,11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3,955	57,451	68,918	—	340,324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	56,293	—	56,293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564	396	24	—	984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157	—	414	—	571
研究及發展支出	466,630	410,712	8,028	—	885,370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16,706	6,142	12,182	22,442	157,4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部資料(續)

其他分部資料(續)

以下是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以資產所在地區分類之分析：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1,711,257	1,647,535
馬來西亞	227,757	225,401
新加坡	193,010	117,062
歐洲	131,848	123,100
香港	49,956	50,244
台灣	2,529	2,649
日本	919	941
其他	4,713	4,477
	2,321,989	2,171,409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客戶地區分部

	營業額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4,451,562	5,782,834
歐洲	1,775,886	2,523,410
馬來西亞	933,838	921,050
美洲	903,598	635,138
台灣	634,559	788,598
泰國	425,922	356,520
韓國	361,608	453,311
香港	275,817	292,348
菲律賓	252,077	381,807
日本	187,286	515,256
新加坡	149,430	183,284
其他	108,975	81,638
	10,460,558	12,915,194

來自個別客戶於各自年度的營業額佔本集團的銷售總額少於10%。

9. 研究及發展支出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研究及發展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為港幣28,53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4,648,000元)、以營運租約租用的土地及樓宇租金為港幣19,65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0,351,000元)及員工成本為港幣605,14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642,594,000元)。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虧損包括：		
外幣淨匯兌虧損	(24,540)	(11,10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56,293)
出售／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576	(984)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16,471	(16,949)
	(7,493)	(85,328)

11. 財務費用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利息	(11,622)	(3,884)
票據折現費用	(610)	-
其他	(1,472)	-
總借貸成本	(13,704)	(3,884)
扣除：資本化金額	4,930	-
	(8,774)	(3,8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支出(抵免)包括：		
本期稅項：		
香港	37,900	116,351
中國企業所得稅	64,298	105,735
其他司法權區	148,105	396,925
	250,303	619,011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過多)：		
香港	(375)	(1,214)
中國企業所得稅	315	1,919
其他司法權區	11,532	(67)
	11,472	638
遞延稅項抵免(附註33)		
本年度	(82,091)	(262,185)
	179,684	357,464

- (a) 本年度及上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是按估計應課稅盈利以稅率16.5%計算。
- (b) 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執行規章，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由10%及15%逐步調升至25%。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有關稅率為25%(二零一一年：介乎24%至25%之間)。
- (c)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集團的一間主要附屬公司AS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imited(「ATS」)獲新加坡經濟發展局(「EDB」)授予Pioneer Certificate(「PC」)，指本集團若干後工序設備及引線框架新產品所產生之盈利毋須課稅，所指定新產品於介乎二零一零年六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之間開始或將開始生效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將為有效。EDB亦授予ATS一個五年的發展及擴展獎勵計劃(「DEI」)，指本集團若干現有產品所產生之盈利獲得優惠稅率為10%的稅務優惠，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五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於同日，EDB亦頒發一項International Headquarters Award(「IHA」)予ATS，由ATS進行若干合資格的活動所產生之收益(與在新加坡境內公司或最終客戶的商業交易所產生之收益則除外)將獲得優惠稅率為5%的稅務優惠，自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十年內，在ATS於有關期間履行若干條件下，該等優惠方為有效。

由ATS的活動所產生而未涵蓋在上述之稅務獎勵計劃內之收益，則根據新加坡現行的公司稅率17%(二零一一年：17%)而課稅。

12. 所得稅開支(續)

- (d) 本集團於德國的附屬公司現行稅項乃根據所有已分配及保留盈利按企業所得稅率15.00%加上按企業所得稅率5.50%計算的團結附加費而計算。除企業所得稅外，貿易稅亦加徵於應課稅收入。德國貿易稅(本地所得稅)適用之稅率為17.00%。因此，總稅率為32.825%(二零一一年：32.825%)。
- (e)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列除稅前盈利與是年度之稅項支出對照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除稅前盈利	868,678	3,289,444
以本地利得稅率16.5%(二零一一年：16.5%)計算之稅項	143,332	542,758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不可扣減的開支對稅務之影響	38,034	37,684
評定應課稅盈利時無須繳稅的收入對稅務之影響	(7,506)	(187,278)
未予以確認稅項虧損對稅務之影響	20,010	25,238
使用過往未予以確認的稅項虧損／暫時性差異對稅務之影響	(31,761)	(22,363)
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稅率差異之稅務影響	61,968	104,551
由EDB授予PC、DEI及IHA而獲稅項豁免及寬減之影響	(32,914)	(108,422)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11,472	638
其他	(22,951)	(35,342)
本年度稅項開支	179,684	357,464

附註：利得稅率(即香港利得稅率)乃採用集團其中一個主要經營地點之司法權區的稅率。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繼續接獲香港稅務局來函，查詢有關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及其他稅項之資料。此查詢可能引致一些海外附屬公司之盈利被額外徵收稅款，而該盈利在以往期間並未被包括在香港利得稅的徵收範圍內或現時須繳香港利得稅之公司的稅項調整內。如附註第24項披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購買港幣234,92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84,329,000元)之儲稅券。

基於本公司所取得的法律及其他專業意見，董事會繼續認為已在綜合財務報表上作出足夠稅項撥備，而已購買的儲稅券是可全部收回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本年度盈利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盈利已扣除：		
有關營運租約之最低租金		
— 土地及樓宇	177,658	179,290
— 汽車及其他	10,680	6,648
	188,338	185,938
董事酬金(附註14)	61,280	49,812
薪金、工資、獎金及其他利益	2,749,223	2,706,110
退休金成本(不包括董事)	164,668	160,848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160,097	129,494
員工成本總額	3,135,268	3,046,264
無形資產之攤銷(包括在銷貨成本)	13,681	7,111
核數師酬金	8,820	13,31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72,727	340,324
投資物業之折舊	1,115	—
預付租賃費用攤銷	997	571
土地許可證費用攤銷	512	—
並已計入：		
政府補助(附註)	14,330	19,489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9,766	21,032

附註：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包括有關新加坡創新發展計劃下產品開發項目的補助款項港幣9,731,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6,835,000元)。此款項已從兩個年度列報的研究及發展支出中扣除。其餘金額包括從中國大陸政府當局所收取有關於中國大陸生產加工業的政府補助款項港幣3,754,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343,000元)。

14.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已支付或應付予以下十一位(二零一一年：十一位)董事及行政總裁個別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董事及 行政總裁	
	Arthur H. del Prado 港幣千元	Charles Dean del Prado 港幣千元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港幣千元	盧燦然 港幣千元	周全 港幣千元	黃梓達 港幣千元 (附註 b)	Orasa Livasiri 港幣千元	李兆雄 港幣千元	樂錦壯 港幣千元	黃漢儀 港幣千元 (附註 d)	李偉光 港幣千元 (附註 e)	總額 港幣千元
袍金	450	333	300	-	-	-	438	388	425	-	-	2,334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	-	-	14,808	11,388	4,657	-	-	-	-	19,279	50,132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	-	-	14	323	127	-	-	-	-	244	708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 a)	-	-	-	2,800	2,200	324	-	-	-	-	2,782	8,106
酬金總額	450	333	300	17,622	13,911	5,108	438	388	425	-	22,305	61,280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										董事及 行政總裁	
	Arthur H. del Prado 港幣千元	Charles Dean del Prado 港幣千元	Robert A. Ruijter 港幣千元 (附註 c)	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 港幣千元	盧燦然 港幣千元	周全 港幣千元	黃梓達 港幣千元 (附註 b)	Orasa Livasiri 港幣千元	李兆雄 港幣千元	樂錦壯 港幣千元	李偉光 港幣千元 (附註 e)	總額 港幣千元
袍金	306	250	-	300	-	-	-	400	350	350	-	1,956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利益	-	-	-	-	12,097	9,403	2,565	-	-	-	15,703	39,768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	-	-	-	12	310	52	-	-	-	226	600
有關表現之獎金(附註 a)	-	-	-	-	2,700	2,100	-	-	-	-	2,688	7,488
酬金總額	306	250	-	300	14,809	11,813	2,617	400	350	350	18,617	49,812

附註：

- 有關表現之獎金乃參考集團兩年間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市場統計比較而決定。
-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一日終止其為Petrus Antonius Maria van Bommel及Charles Dean del Prado的替代董事之職務。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 李偉光先生亦是本公司之行政總裁，上文披露之酬金已包括其作為行政總裁提供服務之酬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制度」)向若干執行董事授予328,000股授予股份。於本年度所購買之股份的公平價值港幣37,035,000元乃參照從市場購入之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而釐定，已包括在上述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該等授予股份於歸屬日的市場價值為港幣28,782,000元，乃參照本公司最接近歸屬日的交易價格每股港幣87.75元計算。有關授予股份的詳細資料，請參閱附註第31項。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根據制度向若干執行董事授予328,000股獎勵股份。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之公告，本公司取消及撤回授予之獎勵股份，改為支付現金花紅予受影響之執行董事以代替獎勵股份。授予受影響董事的現金花紅以其取消日(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股票公平價值計量，總金額為港幣28,398,000元，已包括在上述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

並無董事於兩個年度放棄任何酬金。

15. 僱員薪酬

五位最高薪酬之人士包括三位董事及行政總裁(二零一一年：三位)，有關其酬金之詳情載於附註第14項。餘下兩位人士(二零一一年：兩位)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利益	12,514	12,117
退休福利制度之供款	1,062	1,356
有關表現之獎金	609	460
	14,185	13,933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制度向以上有關最高薪酬的兩位人士(二零一一年：兩位)發行62,000股(二零一一年：62,000股)本公司股份。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於授予日之公平價值為港幣6,175,2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289,000元)已包括在上述之薪金及其他利益內。

有關僱員薪酬幅度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5,500,001元－港幣6,000,000元	1	—
港幣6,500,001元－港幣7,000,000元	—	1
港幣7,000,001元－港幣7,500,000元	—	1
港幣8,000,001元－港幣8,500,000元	1	—

16. 股息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為分配之股息		
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61元 (二零一一年：港幣1.60元)派發予397,637,100股 (二零一一年：396,119,000股)	242,559	633,790
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80元 (二零一一年：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10元) 派發予397,637,100股(二零一一年：396,119,000股)	318,110	831,850
二零一一年無特別股息 (二零一一年：二零一零年特別股息每股港幣1.10元) 派發予397,637,100股(二零一一年：396,119,000股)	—	435,731
	560,669	1,901,371
於年終後建議股息		
建議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 (二零一一年：港幣0.80元)派發予399,244,500股 (二零一一年：397,637,100股)	119,773	318,110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特別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80元)，須待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後，方可分派。

1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應佔盈利(本年度盈利)	688,994	2,931,980
		股份之數量 (以千位計)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97,478	396,190
來自制度之潛在攤薄影響之股數	1,192	1,419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98,670	397,60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以外 之樓宇 港幣千元	租約物業 裝修 港幣千元	機器設備 港幣千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港幣千元	在建工程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18,074	501,523	2,758,065	38,663	69,574	3,685,899
貨幣調整	(4,850)	2,283	4,642	60	3,451	5,586
收購附屬公司	-	3,403	132,411	-	-	135,814
增額	-	129,936	390,540	4,467	279,272	804,215
出售	-	(392)	(16,516)	(78)	-	(16,986)
註銷	-	(87,484)	(140,385)	(4,258)	-	(232,127)
轉撥	197,287	-	-	-	(197,287)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0,511	549,269	3,128,757	38,854	155,010	4,382,401
貨幣調整	4,144	398	11,921	190	(25)	16,628
增額	206	52,734	239,997	1,905	173,305	468,147
出售	-	(2,370)	(35,192)	(1,000)	-	(38,562)
註銷	-	(221)	(22,043)	(678)	-	(22,942)
轉撥至投資物業	(68,293)	-	-	-	-	(68,293)
轉撥	300,352	-	-	-	(300,352)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6,920	599,810	3,323,440	39,271	27,938	4,737,379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174,013	358,680	1,601,251	23,457	-	2,157,401
貨幣調整	(1,369)	625	1,265	(10)	-	511
是年度撥備	13,518	65,524	258,614	2,668	-	340,324
出售時撇除	-	(211)	(15,779)	(8)	-	(15,998)
註銷時撇除	-	(87,364)	(138,606)	(3,839)	-	(229,809)
於損益確認減值虧損	-	14,784	40,907	602	-	56,29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162	352,038	1,747,652	22,870	-	2,308,722
貨幣調整	1,138	355	4,927	60	-	6,480
是年度撥備	18,452	86,418	265,191	2,666	-	372,727
出售時撇除	-	(2,214)	(33,359)	(753)	-	(36,326)
註銷時撇除	-	(13)	(19,194)	(279)	-	(19,486)
轉撥至投資物業	(353)	-	-	-	-	(35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399	436,584	1,965,217	24,564	-	2,631,764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1,521	163,226	1,358,223	14,707	27,938	2,105,61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4,349	197,231	1,381,105	15,984	155,010	2,073,679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以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項目均按直線法以下列年率計算折舊：

樓宇	2.0%–4.5%
租約物業裝修	10%–33 $\frac{1}{3}$ %
機器設備	10%–33 $\frac{1}{3}$ %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20%

董事會認為因蝕刻框架產能過剩導致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於新加坡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有所減值。根據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確認的減值虧損為港幣56,293,000元。

於二零一一年確認之減值虧損乃參照引線框架分部內的蝕刻框架業務的租約物業裝修、廠房、機器及設備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所預測的可收回金額。該計算是根據管理層批核的現金流預算案，並以折現率10%及七年期間(相關廠房及機器的平均剩餘使用年期)而編製。管理層認為該等廠房及機器在餘下的使用年期將產生穩定的現金流。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沒有任何跡象顯示有額外減值虧損或應撤回早前確認的減值虧損。

19.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轉撥	68,293
增額	2,67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969
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轉撥	353
是年度撥備	1,11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8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50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於本年度，集團位於成都以中期租賃持有的研發中心之若干部份(其賬面值為港幣67,940,000元)已從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投資物業(續)

集團持作賺取租金或作資本增值之物業權益是按成本法計量並列作投資物業。

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的公平價值為港幣110,997,000元。該公平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之估值釐定，該公司具有合適資格並曾於近期在相關地區類似物業進行估值。該估值參照類似物業的市場成交價格及相應地區及物業種類之具日後收入潛力的淨租金收入以適用的市場回報率作為折現率而釐定。

投資物業是以租賃期及四十八年中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20. 無形資產

	許可證及 類似權利 港幣千元
成本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貨幣調整	(516)
收購附屬公司	16,019
增額	3,511
出售	(52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491
貨幣調整	321
增額	17,316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128
攤銷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本年度計入	7,11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111
貨幣調整	123
本年度計入	13,681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15
賬面值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213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380

無形資產代表在生產中使用的機器的軟件許可證及類似權利。

許可證和類似權利按直線法以年率20%–33 $\frac{1}{3}$ %計算攤銷。

21. 預付租賃費用

集團之預付租賃費用是指於香港以外以中期租賃持有之租賃土地財產權益。

以列報為目的之分析為：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流動	997	979
非流動	27,794	28,531
	28,791	29,510

22. 已抵押銀行存款

根據Siemens Aktiengesellschaft(「賣方」或「Siemens AG」)與本公司訂立之主要收購協議(「收購協議」)(見附註第34項)，集團需於收購完成日，提供一份20,000,000歐元的銀行擔保予Siemens AG以保證本集團遵守在收購協議內的若干責任。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在一間銀行存放的20,000,000歐元存款(折合約港幣204,52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01,020,000元)為該銀行保證作抵押擔保之用。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予以解除。

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市場年利率0.1%(二零一一年：0.95%)計息。

23. 存貨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原料	726,706	811,819
在製品	1,517,362	1,275,456
製成品	632,307	458,326
	2,876,375	2,545,6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2,269,154	2,098,882
可從Siemens AG收回的款項(附註)	208,179	238,838
可收回增值稅	329,755	315,880
可收回儲稅券	234,929	184,329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26,990	123,742
	3,169,007	2,961,671
扣除：列於非流動資產下之已付非流動租金按金	(13,549)	(5,480)
	3,155,458	2,956,191
貿易應收賬款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尚未到期	1,721,565	1,529,797
逾期30天內	218,882	278,745
逾期31至60天	111,407	101,536
逾期61至90天	57,453	77,784
逾期超過90天	159,847	111,020
	2,269,154	2,098,882

附註：根據收購協議，Siemens AG承諾向本集團支付款項以向ASM AS實體(按附註第34項定義)補償就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前開始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前或後終止之任何應稅期間，當Siemens AG仍為ASM AS實體之實益持有人時被徵收的任何及所有稅項。該可從Siemens AG收回的款項為ASM AS實體可獲稅務補償之稅項負債總額，因此可從Siemens AG收回。當集團支付相關稅項及接獲由稅務機構發出的稅單後，此應收款項即到期收回。部份有關稅項負債已於二零一二年支付，餘額將在二零一三年支付。

信貸政策：客戶付款方法主要是信貸加已預收的訂金。發票通常在發出後三十至六十天內到期付款，惟若干信譽良好的客戶則除外，其付款期會延長至三至四個月或更長。每一客戶均訂有最高信貸限額。

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包括於報告日已逾期而集團並無為其作出減值虧損撥備的總額為港幣547,58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69,085,000元)。根據本集團過往經驗，該等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大致上均可收回。根據過往良好的還款記錄，未逾期及並無減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都是享有良好的信貸信譽。

25. 銀行結餘及現金

銀行結餘、活期及定期存款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至2.8%(二零一一年：0.001%至2.9%)計息。

2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941,938	802,358
欠ASM International附屬公司款項—貿易(附註)	—	401
應計薪金及工資	270,902	254,235
其他應計費用	419,690	507,590
已收取客戶按金	288,092	290,06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應付賬款	143,437	189,544
其他應付賬款	59,336	41,230
	2,123,395	2,085,423
扣除：其他非流動負債及應計項目	(31,790)	(53,684)
	2,091,605	2,031,739
貿易應付賬款根據到期日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呈列如下：		
尚未到期	552,157	530,029
逾期30天內	130,659	106,723
逾期31至60天	115,331	52,845
逾期61至90天	83,389	27,960
逾期超過90天	60,402	84,801
	941,938	802,358

附註：欠ASM International附屬公司款項均無抵押、無利息及根據一般貿易條款規定償還。

採購貨品之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資產 港幣千元	負債 港幣千元
外幣遠期合約	1,479	-	-	17,733

外幣遠期合約主要涉及購買歐元及售賣美元，合約匯率介乎1.2914美元至1.3186美元兌1歐元不等(二零一一年：1.2941美元至1.2983美元)，未來到期日介乎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一月三十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期間，名義總金額27,1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56,975,000美元)。

以上衍生工具於報告期末以當時適用的遠期匯率計量。

28. 撥備項目

本集團之撥備分析作列報用途為：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流動	320,638	307,051
非流動	54,181	68,625
	374,819	375,676

28. 撥備項目(續)

本集團的撥備項目主要包括保證撥備港幣362,34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57,658,000元)。保證撥備之變動如下：

	保證撥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
貨幣調整	(2,509)
收購附屬公司	363,542
新增	199,412
使用	(160,177)
回撥	(42,610)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7,658
貨幣調整	4,975
新增	251,391
使用	(206,057)
回撥	(45,61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2,349

保證撥備指管理層對本集團後工序設備及表面貼裝技術設備提供的兩年保證期間所承擔的責任的最佳估計，並以過往經驗及次貨的行業常規為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銀行貸款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須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附註)	447,859	137,14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64,587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64,588	—
	577,034	137,144
毋須於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惟須按要求時償還條款之 銀行貸款賬面值(列於流動負債下)	247,414	194,000
	824,448	331,144
扣除：列於流動負債下之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695,273)	(331,144)
	129,175	—

附註：包括按要求時償還條款的銀行貸款港幣383,27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元137,144,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銀行貸款之年息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息差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息差，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1.89%(二零一一年：1.83%)。

港幣141,620,000元及港幣105,794,000元的銀行貸款分別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建設中物業的融資。該建設中物業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作在建工程，該物業於本年度完成建設。

30. 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一二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一年 以千位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一月一日	397,637	396,119	39,764	39,612
根據制度發行之股份	1,607	1,518	161	1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99,244	397,637	39,925	39,764

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港幣五千萬元，分為五億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

於本年內，本公司根據制度，向合資格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按面值發行1,607,400(二零一一年：1,518,100)股股份。

31.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這制度專為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而設，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期十年。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批准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5%。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批准再延長該制度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以及在延長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7.5%。以及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期間內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股份數目將不得超逾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不包括自一九九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起根據該制度認購或購買之任何股數)之3.5%。

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議決向本集團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於董事會指定合資格期間屆滿時授予合共1,874,400股本公司新股份(「第一項決議」)。該等授予的歸屬期為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已發行1,518,100股，於授予日該等股份之估計公平價值為港幣129,494,000元。公平價值乃參照股份授予當日之市場價值並考慮到預期的股息(僱員於歸屬期間未合資格收取派付之股息)而決定。

於「第一項決議」後，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認為取消及撤回本公司向四位執行董事授予之328,000股獎勵股份，改為支付現金花紅予該四位執行董事，此乃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集團董事同意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據此議決(「第二項決議」)。詳細內容載於集團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的公告內。

基於「第一項決議」、「第二項決議」及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的新股份發行，28,300股股份在當日已被公司註銷及不作發行。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議決並已向本集團若干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於指定合資格期間屆滿時授予合共1,950,300股本公司之股份(「二零一二年獎勵股份」)。該等授予股份的歸屬期(即合資格期間)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五日。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採納日期」)採納了股份授予制度，並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設立一信託以為本集團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利益認購及購買本公司之股份。該制度於採納日期起計八年內適用及有效。根據該制度之規則，本公司已委任一受託人洛德信託(亞洲)有限公司管理該制度並持有授予股份。由於該股份授予制度，328,000股(「二零一二年授予股份」)從二零一二年獎勵股份分配到二零一二年授予股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僱員股份獎勵制度(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五日，公司已發行1,607,400股二零一二年獎勵股份及已註銷其中未被發行的14,900股。328,000股二零一二年授予股份於當日歸屬。

二零一二年獎勵股份之公平價值乃參照股份授予當日之市場價值並考慮到預期的股息(僱員於歸屬期間未合資格收取派付之股息)而決定。二零一二年授予股份之公平價值港幣37,035,000元乃參照從市場購入之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而釐定，此價值與授予日之公平價值並無顯著分別。二零一二年獎勵股份及二零一二年授予股份於授予日的估計公平價值合共港幣197,132,000元已計入損益。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授予集團之僱員及管理階層成員之股份變動為：

	股份數目 以千位計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尚餘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授予之股份	1,874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發行之股份	(1,51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註銷之股份	(2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五日取消之授予	(328)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尚餘	—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授予之股份	1,950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分配為授予股份(附註)	(328)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五日註銷之股份	(1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發行之股份	(1,60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餘	—

附註：購入之授予股份變動如下：

	購入股份之數目 以千位計	購入成本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	—
本年度於市場購入之股份	328	37,035
已歸屬之授予股份	(328)	(37,03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32. 退休福利計劃

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設有適用於其大部份僱員之退休計劃，其中之主要計劃為界定供款計劃。

香港員工之退休計劃包括一個在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下註冊的退休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及一個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下成立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

職業退休計劃之資金來自僱員及本集團雙方之每月供款，比率由僱員底薪之5%至12.5%不等，視乎在本集團之服務年資而定。

至於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所作之供款為有關僱員工資成本之5%，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起每位僱員工資成本上限增加至港幣2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0,000元)，與僱員所作之供款相同。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僱員均為有關政府設立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向有關計劃供款，作為退休福利所需資金，供款比率為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本集團對該等計劃僅有之責任只是作出指定之供款。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信託人以基金託管。而在新加坡及馬來西亞之供款則由新加坡中央公積金局及馬來西亞僱員公積金各自監管。

計入損益中之款項港幣137,081,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29,590,000元)，乃指本集團按該等計劃指定之比率而支付或應付之供款，減除僱員於完成合資格服務年期前離開本集團而沒收之款項港幣7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2,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僱員退出退休金計劃而產生可供未來年度減少須支付供款之沒收款項為港幣29,000元(二零一二年：無)。

界定福利計劃

若干ASM AS實體(見附註第34項)設立置存基金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予其所有合資格僱員。

ASM AS實體提供的退休金福利目前主要由涵蓋差不多所有德國僱員及ASM AS實體的若干國外僱員的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構成。

此外，ASM AS實體還提供其他離職後福利，包括提供予德國退休僱員的轉移津貼及死亡福利。該等主要為未置存基金的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界定福利計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決定其受益人的權利。僱員在正常退休年齡可享有的最終福利會因未來薪酬或福利的增加而高於報告日的固定福利。該等最終未來福利的淨現值，就已提供的服務而言以界定福利責任(「DBO」)的方式呈示，並由精算師經考慮未來薪酬增加的情況而計算。DBO依據預期累積福利單位法在考慮未來薪酬及福利增加的情況下進行計算，並反映於報告日之在職僱員、擁有既得權利的前任僱員及退休人員及其尚存受養人的累計退休金福利的淨現值。有關德國界定福利責任計劃最近期的精算評估由國際精算協會成員獨立精算師Aon Hewitt GmbH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

就無基金置存計劃而言，確認的退休金負債等同於DBO按照未經確認的過往服務成本進行調整。就有基金置存計劃而言，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與福利責任抵銷。該淨額在調整未經確認的過往服務成本的影響後，被確認為退休金負債或預付退休金資產。

精算評估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折現率	3.50%	5.25%
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率	4.00%	4.00%
預期薪酬增長率	2.25%	2.26%
預期退休金累進率	1.75%	1.75%

退休福利計劃責任包括：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	71,093	9,438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	16,712	14,216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	3,605	3,191
	91,410	26,845

32.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除稅後淨額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退休 福利責任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精算(虧損)收益	(55,873)	(3,745)	24	(59,594)
所得稅之影響	18,144	1,230	60	19,434
	(37,729)	(2,515)	84	(40,160)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精算虧損為港幣30,858,000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退休 福利責任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精算收益	11,081	1,898	30	13,009
所得稅之影響	(3,230)	(477)	–	(3,707)
	7,851	1,421	30	9,302

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精算收益為港幣9,30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金額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計劃資產的公平價值	276,458	214,740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總計		
界定福利責任(已置存基金)	(343,209)	(222,572)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4,342)	(1,606)
	(71,093)	(9,438)

根據精算評估所顯示，計劃資產之市值為港幣276,458,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14,740,000元)，該等資產之精算估值為僱員應得福利之80%(二零一一年：96%)。

下表顯示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劃資產之變動：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14,740	—
計劃資產於收購完成日的公平價值	—	230,542
貨幣調整	4,221	(6,155)
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	8,718	7,349
計劃資產的精算收益(虧損)	29,999	(17,965)
計劃參與者之供款	2,268	969
僱主之供款	16,512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76,458	214,740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的退休金資產分佈如下：

	二零一二年 %	二零一一年 %
資產類別		
固定收益及企業債券	77	82
權益	21	16
現金及其他資產	2	2
	100	100

32.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續)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權平均預計年回報率為4%(二零一一年：4%)。經考慮長期歷史回報、資產分配及估計未來的長期投資回報，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在劃一基礎上予以釐定。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界定福利計劃資產的實際回報為收益港幣38,717,000元(二零一一年：虧損港幣10,616,000元)。

界定福利責任之年度變動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24,178	—
於收購附屬公司中承擔之界定福利責任	—	231,648
貨幣調整	5,367	(4,594)
服務費用	17,291	16,390
利息支出	11,201	9,794
過去之服務費用	1,068	—
精算虧損(收益)	85,872	(29,046)
轉入(出)	870	(704)
計劃參與者之供款	2,268	969
已支付福利	(564)	(27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7,551	224,178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產生的經驗調整為港幣10,07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7,075,000元)。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

於一九八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加入位於德國的附屬公司ASM Assembly Systems GmbH & Co. KG(「ASM AS KG」)的僱員有權享受轉移津貼及死亡福利。參與者可就退休後首六個月獲得的轉移津貼，數額為根據企業退休金計劃應付的退休福利與最後薪酬的差額。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基金置存狀況與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確認金額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界定福利責任(未置存基金)	16,712	14,21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續)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的福利責任之年度變動對賬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4,216	—
於收購附屬公司中承擔之界定福利責任	—	15,267
貨幣調整	308	(348)
服務費用	457	691
利息支出	705	704
轉出	(870)	—
精算虧損(收益)	3,745	(1,898)
已支付福利	(1,849)	(2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712	14,216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產生的經驗調整為港幣1,633,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530,000元)。

在損益中確認有關界定福利計劃及其他離職後福利的主要退休金福利計劃及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組成部份如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17,291)	(457)	(17,748)
利息支出	(11,201)	(705)	(11,906)
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	8,718	—	8,718
過去之服務費用	(1,068)	—	(1,068)
	(20,842)	(1,162)	(22,004)

32. 退休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計劃(續)
其他離職後福利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主要退休金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其他離職後 福利計劃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服務費用	(16,390)	(691)	(17,081)
利息支出	(9,794)	(704)	(10,498)
計劃資產的預期回報	7,349	–	7,349
	(18,835)	(1,395)	(20,230)

退休金服務費用被分配至功能成本當中(銷貨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一般管理費用及研究及發展支出)。利息成本及計劃資產預期回報淨額包括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一般管理費用內。

其他退休福利責任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有關意大利及奧地利遣散費的其他退休福利責任負債總額為港幣3,60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3,191,000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收購附屬公司中承擔之責任為港幣3,06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遞延稅項

於本年及去年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及其變動概述如下：

	折舊 港幣千元 (附註a)	稅項虧損 港幣千元	退休福利 責任 港幣千元 (附註c)	存貨 港幣千元 (附註d)	貿易應收 賬款 港幣千元 (附註d)	撥備 港幣千元 (附註c)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238	-	-	-	-	-	13,647	22,885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b)	(12,792)	77,458	18,268	(126,087)	(134,024)	5,455	(35,685)	(207,407)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支出)	1,657	(80,419)	5,609	192,864	128,008	23,740	(9,274)	262,185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之支出	-	-	(3,707)	-	-	-	-	(3,707)
貨幣調整	101	5,435	(1,079)	(7,163)	(9,733)	317	(2,079)	(14,20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96)	2,474	19,091	59,614	(15,749)	29,512	(33,391)	59,755
重新分類	(109)	-	14,987	(18,053)	20,619	(15,708)	(1,736)	-
本年度於損益中之抵免(支出)	5,811	(71)	(4,035)	39,972	988	7,805	31,621	82,091
本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之抵免	-	-	19,434	-	-	-	-	19,434
貨幣調整	(82)	(60)	802	555	98	391	(161)	1,54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24	2,343	50,279	82,088	5,956	22,000	(3,667)	162,823

附註：

- (a) 遞延稅項來自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與其稅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課稅折舊少於會計折舊。遞延稅項資產是由於一個可扣減的暫時性差異產生而導致。
- (b) 遞延稅項負債的淨額主要是與收購若干ASM AS實體(見附註第34項)的權益相關。從相關國家當地的稅收角度，被收購公司的資產和負債的稅項基礎金額等於相關實體的收購代價。被收購公司的資產和負債的賬面淨值高於收購代價。遞延稅項負債是由於各項資產和負債的稅項基礎與該資產和負債的賬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而導致。
- (c) 來自退休福利責任及撥備所產生的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將於相關責任及撥備結算時撤回。
- (d) 來自存貨及貿易應收賬款撥備及未實現存貨溢利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將於出售存貨及註銷相關存貨及應收賬款時撤回。

33. 遞延稅項(續)

以下為遞延稅項結餘以列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為目的之分析：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71,634	98,223
遞延稅項負債	(8,811)	(38,468)
	162,823	59,75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港幣485,57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49,966,000元)的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盈利的稅務虧損。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中就港幣7,603,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2,753,000元)之稅務虧損確認了港幣2,343,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474,000元)的遞延稅項資產。剩餘的稅務虧損為港幣477,96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37,213,000元)，因為未來盈利的不可預見性，所以並無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的稅務虧損中有港幣3,737,000元將於二零二一年到期(二零一一年：港幣6,988,000元的虧損將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九年到期)。其他虧損可以無限期結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主要由存貨產生，其中港幣105,088,000元於二零一二年經已全數使用。因為未來盈利的不可預見性，故並無於二零一一年就此可扣減之暫時性差異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的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所賺取盈利相關的已宣派的股息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而若干位於其他地區的附屬公司，股息亦需要被徵收預提所得稅。由於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撤回的時間性及暫時性差異可能在可見未來不會撤回，因而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就這些附屬公司的累計盈利港幣844,63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632,717,000元)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34.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一年的收購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35,900,000歐元(約港幣372,841,000元)收購Siemens AG轄下分佈於十一個國家(包括德國、中國、英國、法國、奧地利、美國、墨西哥、新加坡、瑞典、意大利及巴西)經營表面貼裝技術設備業務的十三間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ASM AS實體」)之全部權益(「收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一一年的收購(續)

ASM AS實體的主要業務活動是從事表面貼裝技術配置機的開發、生產、銷售及服務。相比於半導體設備行業，表面貼裝技術設備行業具有類似的工程、技術和生產程序特性，故收購ASM AS實體從而達到顯著的協同效益。

港幣千元

代價支付方式(附註)：

— 現金	372,841
— 支付銀行與銀行擔保相關的服務費用	1,558
— 應付銀行與銀行擔保相關的服務費用	4,673
	379,072

收購事項相關費用已從收購成本中剔除，並於年內產生時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之一般管理費用內確認為開支。與收購事項相關費用累計為港幣53,460,000元，其中港幣7,073,000元已於二零一一年計入損益，餘額則於以往年度計入損益。

附註：除集團的已付現金代價外，本公司根據Siemens AG與本公司訂立的主要收購協議(「收購協議」)對ASM AS實體及Siemens AG提供的若干財政承擔概述如下。

本公司承諾藉增加ASM AS KG(其中一間ASM AS實體)之已註冊有限合夥權益向ASM AS KG注資二千萬歐元(約港幣2.08億元)及從收購完成起計最少三年內向ASM AS KG授予不多於二千萬歐元(約港幣2.045億元)的循環貸款融資，但須受收購協議內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貸款承諾」)。本公司不得在完成收購後六年的期限內修改、撤銷、轉回或以其他方式否定授予ASM AS KG金額不多於1.2億歐元(約港幣12.271億元)的支持函。該支持函促使ASM AS KG在完成收購後六年的期間內有能力於責任到期時履行對債權人之責任。本公司承諾ASM AS KG在完成收購後三年的期限內，將不減少或降低ASM AS KG的已註冊有限合夥權益。

此外，本公司承諾Siemens AG於完成收購日起後三年內，本公司將不會直接或間接，(i)作出、議決、推動、實施或接受從ASM AS KG或從事其業務或部份業務(「持續業務」)的任何其部份或所有繼任者的任何撤資，(ii)作出、議決、推動、實施或接受持續業務所派發的股息或償還貸款，(iii)創造財產負累權益，導致或強加負累權益於ASM AS KG或任何其繼任者的任何財產(ASM AS KG在常規經營日常業務的情況下則除外)，(iv)接受持續業務的其他不公平的利益，或(v)更改、修改、撤銷、轉回或以其他方式否定收購協議中所列明的權益承諾及貸款承諾。此外，本公司承諾Siemens AG遵行收購協議中載有某些ASM AS KG的僱傭保障條款，包括維持現有於德國慕尼黑的基地並以慕尼黑作為主要由ASM AS實體組成的集團總部，並遵守某些集體勞動協議。本公司亦承諾，如本公司未遵守收購協議所列明的有關持續業務及僱傭保障的條款且無法在合理時間期限內糾正該等違約行為，則須向Siemens AG支付最高達二千萬歐元(約港幣2.045億元)的違約賠償金。本公司同意向Siemens AG提供一份不少於二千萬歐元(約港幣2.045億元)的銀行擔保以確保本集團遵守上述所載的責任。銀行將每年收取擔保金額的0.75%(相等於每年150,000歐元)作為服務費。擔保期為期四年，本公司的總開支將為600,000歐元(約港幣6,231,000元)，此乃收購成本的一部份，亦被視為收購代價的一部份。

34. 收購附屬公司(續)**於二零一一年的收購(續)**

於收購日所收購的資產及所確認的負債如下：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5,814
無形資產	16,019
遞延稅項資產	18,30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28
	175,269
流動資產	
存貨	1,073,25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365,364
衍生金融工具	2,586
可收回所得稅	7,295
銀行結餘及現金	842,012
	3,290,514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09,792
撥備項目	329,950
應付所得稅	55,734
銀行貸款	69,977
	1,665,453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責任	19,434
撥備項目	73,207
遞延稅項負債	225,715
其他負債及應計項目	18,475
	336,831
資產淨值	1,463,499
收購所產生的議價收購收益：	
轉讓代價	379,072
扣除：收購資產淨值	1,463,499
議價收購收益	1,084,427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付之現金代價	(372,841)
支付銀行與銀行擔保相關的服務費用	(1,558)
扣除：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842,012
	467,6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二零一一年的收購(續)

所收購的應收賬款(其中主要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的公平價值為港幣1,365,364,000元，總協議金額為港幣1,397,056,000元。應收賬款的合約現金流於收購日之最佳估值預期是可收回的。

議價收購收益約港幣1,084,427,000元已於收購ASM AS實體完成時確認。議價收購收益主要是由於收購之業務在具有挑戰性的經濟環境下錄得數年虧損以致其市場價值受壓及於收購商議期間全球經濟不景氣所致。由於來自收購業務可能出現的若干或然負債的公平價值不能可靠計算，因此該或然負債未被確認。

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ASM AS實體的營業額與盈利包括在本集團之營業額與盈利分別為港幣4,875,100,000元及港幣335,417,000元。

35. 或然負債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給予新加坡政府為外地工人於新加坡工作提供擔保	3,110	2,898

此外，有一供應商於二零零九年向本集團於去年所收購的集團實體提出索償。管理層估計索償帶來的預期財務影響金額為2,500,000歐元(折合港幣25,565,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5,128,000元))及該金額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入賬。雖然法律程序尚未完成，但管理層認為應計負債將足以應付其索償責任。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法律程序將對本集團財務業績構成不利或重大的影響。

36. 資本及其他承擔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 已授權但未簽約	44,796	158,881
—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107,606	174,567
有關購買土地使用權的其他承擔：		
— 已簽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61,322	—
	213,724	333,448

37. 營運租約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之未來最低租約付款承擔為：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土地及樓宇 港幣千元	汽車及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68,641	5,903	174,544	160,061	5,031	165,092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357,115	8,148	365,263	348,476	3,121	351,597
超過五年	20,488	–	20,488	50,826	–	50,826
	546,244	14,051	560,295	559,363	8,152	567,515

營運租約付款為本集團就若干廠房、辦公室、宿舍及汽車之應付租金。除了向新加坡房屋及發展委員會租用為期三十年的土地外(並可續約三十年)，其他租約的租賃期平均為兩年至五年(二零一一年：兩年至六年)。

38. 認股權計劃

ASM International採用數個認股權計劃以獎勵ASM International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合資格員工。根據這些計劃，ASM International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員工，可購買指定數量的ASM International股份。認股權定價為授予日以歐元或美元為單位的市場價值。一般而言，該等認股權可於五年內以相等數額分期行使，並於授予日五年或十年後到期。

有關ASM International認股權授予本公司董事有關其提供給ASM International的服務的變動概述如下：

	董事持有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歐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267,531	14.99
於年內授予	128,000	22.33
與表現相關的歸屬調整	25,000	12.71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0,531	17.11
於年內授予	100,000	27.0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20,531	19.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關聯及關連交易

- (a)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ASM International的附屬公司ASM Front End Manufacturing Singapore Pte. Limited購入代價為港幣1,140,000元(二零一二年：無)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 (b)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於本年度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成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短期利益	30,938	55,705
離職後福利	1,316	981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	43,210	6,056
	75,464	62,742

本公司根據由一九九零年三月開始為其十年的僱員股份獎勵制度向主要管理層發行若干本公司股份。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該制度獲延長十年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二十三日。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舉行之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該制度再獲延長十年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三日。該等股份估計之公平價值已包括在兩個年度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出內。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當授出之獎勵股份被取消及撤回時，現金花紅會代替獎勵股份支付予若干執行董事，並已包括在短期利益內(見附註第14項和第31項)。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乃由薪酬委員會視乎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而決定。

40.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分享固定 利息股份	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	直接	間接	
先進自動器材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100,000元	港幣1,000元	100%	-	製造及出售半導體 器材
ASM Assembly Equipment Bangkok Limited	泰國	-	泰銖7,000,000	-	100%	市場推廣
ASM Assembly Equipment (M) Sdn. Bhd.	馬來西亞	-	10,000 馬來西亞令吉	-	100%	市場推廣

40.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分享固定 利息股份	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	直接	間接	
先進半導體物料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港幣2,000,000元	港幣10,000元	100%	-	買賣半導體物料
ASM Assembly Systems GmbH & Co. KG(附註a)	德國	-	20,200,000歐元	-	100% (附註b)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 Assembly System, LLC	美國特拉華州	-	-	-	100% (附註b)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先進裝配系統有限公司*	中國	-	5,400,000歐元	-	100% (附註b)	買賣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System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	33,000,001 新加坡幣	-	100% (附註b)	製造及出售表面貼裝技術設備
ASM Assembly Technology Co., Limited	日本	-	10,000,000日圓	100%	-	買賣半導體器材
先域微電子技術服務(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	-	40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
ASM Pacific Assembly Products, Inc.	美國	-	6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太平洋(控股)有限公司(附註d)	香港	-	港幣1,000,000元	100%	-	在台灣買賣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先進太平洋(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	港幣500,000元	100%	-	在韓國作市場推廣及在香港買賣半導體器材、表面貼裝技術設備及物料
先進半導體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	37,672,392美元 (2011 : 36,672,392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物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 成立之地方	已發行股本之賬面值		本公司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份/註冊股本 賬面值之比例		主要業務
		分享固定 利息股份	普通股份/ 註冊股本	直接	間接	
先進科技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	港幣2元	100%	-	投資控股及代理服務 以及為集團公司提供 物流及採購服務
先進科技(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	26,058,159美元	-	100%	研究及發展半導體 器材
香港先進科技有限公司(附註d)	香港	-	港幣10,000,000元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提 供研究和發展服務
先進科技(惠州)有限公司*	中國	-	97,752,396美元 (2011 : 72,000,000美元)	-	100%	製造半導體器材
ASM Technology (M) Sdn. Bhd.	馬來西亞	-	74,0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100%	-	製造半導體器材及 物料
ASM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	53,000,000 新加坡幣	100%	-	製造及出售半導體器 材及物料
進峰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	-	300,000美元	-	100%	買賣半導體器材及 物料
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	(附註c)	-	(附註c)	製造半導體器材

40. 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摘要(續)

附註：

- (a) 根據與Siemens AG簽訂的收購協議，本公司承諾於完成收購ASM AS實體之日起三年內，本公司將不會直接或間接作出、議決、推動、實施或接受ASM AS KG所派發的股息或償還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向ASM AS KG提供貸款，而ASM AS KG的保留盈利為9,071,000歐元(約港幣92,760,000元)(二零一一年：累積虧損為14,800,000歐元(約港幣148,756,000元))。
 - (b)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七日收購(見附註第34項)。
 - (c) 依照合資經營合約，本集團承諾注資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合作經營公司深圳先進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微電子科技」)為該公司註冊股本港幣718,300,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718,300,000元)之100%。合作期由一九九四年十月起，為期十年。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三日，該合資經營合約之合作期已獲當局批准延長五年至二零零九年十月。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該合資經營合約之合作期已獲當局批准再延長七年至二零一六年十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支付港幣648,529,27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648,529,270元)作為微電子科技的註冊資本。然而，根據合資經營合約，除中國合資經營股東就其所投資資產應佔之年度款項港幣10,029,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9,307,000元)外，本集團將負擔微電子科技全部風險及負債，並可享有或承擔微電子科技之全部盈利或虧損。合資經營公司於停業後，除中國合資經營股東所投資之資產及不可移動之建築物裝修外，本集團可享有微電子科技之所有其他資產。年內支付予中國合資經營股東的年度款項已包括在最低租金內。未來付款承擔已包括在附註第37項所列表載的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運租約承擔內。
 - (d)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八日註冊成立。
- * 在中國成立之外商獨資企業。

除在「主要業務」項內另有說明外，所有主要附屬公司均於其個別之註冊／成立之地方經營其主要業務。

附屬公司之分享固定利息股份均由ASM International所持有，該等股份不享有投票之權利，亦無權享有分派之盈利，並在股本退還時只享有非常有限之權利。

各附屬公司在是年度概無發行貸款證券，或在年結時無未償還之貸款證券。

董事會認為上表列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淨值有重要影響。董事會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使篇幅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公司財務狀況資料

在報告期末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資產		
投資於非上市的附屬公司	464,199	464,199
附屬公司貸款	749,482	708,99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4,520	201,02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288,302	3,882,294
其他流動資產	83,892	168,691
	3,790,395	5,425,202
負債	(880,361)	(2,616,174)
	2,910,034	2,809,028
資本及儲備		
股本(見附註第30項)	39,925	39,764
儲備(附註)	2,870,109	2,769,264
	2,910,034	2,809,028

41. 公司財務狀況資料(續)

附註：儲備變動

	股本溢價 港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酬金儲備 港幣千元	按股份 授予制度 持有股份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盈利 港幣千元	股息儲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535,987	-	-	155	56,143	823,781	1,267,581	2,683,647
盈利及本年度之全面收益	-	-	-	-	-	1,857,646	-	1,857,646
小計	535,987	-	-	155	56,143	2,681,427	1,267,581	4,541,293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 為基礎的支出	-	157,472	-	-	-	-	-	157,47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發行之股份	129,342	(129,494)	-	-	-	-	-	(15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取消授予之股份	-	(27,978)	-	-	-	-	-	(27,978)
已派付二零一零年末期及 特別股息	-	-	-	-	-	-	(1,267,581)	(1,267,581)
已派付二零一一年中期股息	-	-	-	-	-	(633,790)	-	(633,790)
建議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318,110)	318,110	-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665,329	-	-	155	56,143	1,729,527	318,110	2,769,264
本年度之盈利及全面收益	-	-	-	-	-	501,578	-	501,578
小計	665,329	-	-	155	56,143	2,231,105	318,110	3,270,842
確認以權益結算之以股份 為基礎的支出	-	197,132	-	-	-	-	-	197,132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購買之股份	-	-	(37,035)	-	-	-	-	(37,035)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歸屬之股份	-	(37,035)	37,035	-	-	-	-	-
根據僱員股份獎勵制度 發行之股份	159,936	(160,097)	-	-	-	-	-	(161)
已派付二零一一年末期股息	-	-	-	-	-	-	(318,110)	(318,110)
已派付二零一二年中期股息	-	-	-	-	-	(242,559)	-	(242,559)
建議二零一二年末期股息	-	-	-	-	-	(119,773)	119,773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5,265	-	-	155	56,143	1,868,773	119,773	2,870,109

五年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業績					
營業額	10,460,558	12,915,194	9,515,089	4,732,174	5,258,413
除稅前盈利	868,678	3,289,444	3,219,647	1,065,770	1,103,564
所得稅開支	(179,684)	(357,464)	(377,613)	(130,332)	(129,891)
本年度盈利	688,994	2,931,980	2,842,034	935,438	973,67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港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非流動資產	2,698,143	2,470,652	1,656,547	938,753	1,034,853
流動資產	7,525,837	7,141,054	5,960,609	3,831,063	2,750,211
流動負債	(3,351,939)	(3,158,289)	(2,476,396)	(1,359,185)	(919,052)
流動資產淨值	4,173,898	3,982,765	3,484,213	2,471,878	1,831,159
非流動負債	(315,367)	(187,622)	(610)	(555)	(1,912)
本公司持有人應佔權益	6,556,674	6,265,795	5,140,150	3,410,076	2,864,100

